



Chengzhi Shareholding Co., Ltd.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2022 ANNUAL REPORT

二零二三年三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龙大伟，总裁韦俊民，财务总监梁晋，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叶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经营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安全环保风险、商誉减值风险，相关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15,237,5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本公司	指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诚志科融、控股股东	指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天府清源	指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	指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永华	指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诚志利华	指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诚志通	指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诚志	指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原名：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诚志生命	指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生物工程	指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惠生、南京诚志	指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原名：惠生（南京）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诚志永清	指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南京惠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丹东医院	指	丹东市第一医院
诚志门诊	指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诚志高科	指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汉盟	指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AP	指	空气化工产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美国 AirProductsandChemicals, Inc. 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
BLS	指	诚志（美国）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化工贸易	指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华青	指	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	00099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诚志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ZHI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ENGZH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1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13		
公司网址	http://www.chengzhi.com.cn		
电子信箱	chengzhi@chengzh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勇华	李坤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电话	0791-83826898	0791-83826898
传真	0791-83826899	0791-83826899
电子信箱	zouyonghua@thcz.com.cn	likun@thcz.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705508496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自上市以来根据内外环境变化逐步进行产业转型，不断明确自身定位，自 2016 年完成对南京惠生股权收购后，确立了“清洁能源”、“显示材料”和“医疗健康”三大主营业务。2018 年，公司将生命科技相关业务从原医疗健康板块中拆分出来，形成了“清洁能源、功能材料、医疗健康

	和生命科技”四大产业板块。2020 年，为稳步落实“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加强公司经营管理，进一步优化事业部管理体系，公司业务调整优化为清洁能源、半导体显示材料和生命医疗三大业务板块。本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稳步落实“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努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世界级高科技企业集团。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诚志科融的控股股东由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青岛海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力飞、费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1,717,284,386.82	12,183,915,609.68	-3.83%	9,731,805,76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879,612.83	1,008,442,260.98	-94.76%	355,075,64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85,858.60	1,066,834,716.95	-97.97%	344,603,38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8,588,166.91	1,694,386,012.09	-19.82%	1,263,880,83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5	0.8298	-94.76%	0.29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5	0.8298	-94.76%	0.29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5.91%	-5.61%	2.18%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24,525,690,795.99	24,447,250,885.01	0.32%	24,412,388,51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66,233,214.30	17,651,704,619.24	0.08%	16,487,191,786.7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59,509,487.18	3,124,222,022.82	2,835,821,919.31	2,397,730,95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377,568.96	3,539,541.97	-118,466,291.76	21,428,79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450,133.62	58,433.60	-131,646,778.63	13,824,07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7,720.18	697,660,155.84	354,583,286.62	220,547,004.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1,475.91	-29,084,046.96	26,092,21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93,051.89	32,178,583.50	26,106,940.5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467,390.47	32,083,188.91	-1,472,367.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5,295.33	-39,329,128.27	-20,855,089.91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73,601.86	-45,312,302.27	-11,482,474.7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04,161.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72,596.17	6,251,449.64	6,741,568.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40,831.79	2,677,301.24	1,175,388.72	
合计	31,193,754.23	-58,392,455.97	10,472,265.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清洁能源

2022 年，受国际局势动荡影响引发能源市场供需危机、通货膨胀加剧，致使公司清洁能源业务主要原材料及燃料动力成本大幅上升；叠加能耗双控影响，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的气体 and 烯烃产品产销量出现不同程度下降、辛醇等产品销售价格下降，致使公司清洁能源业务本年度利润大幅减少。在行业面临整体亏损的状况下，公司加强成本管控，精细化优化管理，随着未来社会秩序恢复、行业景气的复苏，具有更好的盈利弹性。此外，随着“碳中和”成为全世界共同的目标，新能源也将成为未来增速最快的产业之一。在巨大的产业趋势之下，公司积极顺应未来新材料领域发展浪潮，着力布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POE 等高端化工新材料，通过丰富烯烃产品结构，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性成长构建坚实基础。

2、半导体显示材料

2022 年，在经济下行、地缘政治紧张、通胀高企等多重不利因素的冲击下，全球面板行业整体的景气度呈现一定程度的下行态势，主要体现在电视、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主流终端产品的出货量相比往年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与此同时，国内单体原材料厂商不断进入混合液晶行业，导致价格战的战况更加激烈。为应对上述不利情况，公司在维持单色市场份额龙头地位的同时，持续加大 TFT 混合液晶材料自主技术专利的研发突破，并配合灵活的营销策略及严格的质控手段，在国内市场需求减少的不利情况下迎难而上，2022 年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实现了产品销量、销售收入、净利润的同步增长。与此同时，公司还积极加大研发力度，努力向 OLED 材料、量子点材料等新型显示技术以及液晶调光膜、液晶黑板等液晶非显示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展，以期实现产品种类的多样化，不断降低业务单一造成的经营风险。

3、生命医疗

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实现国民健康长寿，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重要标志。对此，打造健康中国，成为我国政府重要战略。2022 年，“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出台，对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战略部署，医疗新基建将得到进一步推进。2022 年底，我国政府渐进式培养公众树立自己是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有效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健康素养，预期 2025 年我国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超过 11.5 万亿元，跃居全球第二大市场，将长期利好我司生命科技与医疗健康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工业气体及基础化工原料的综合运营

子公司南京诚志为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的主要经营载体，运营模式为立足产业园区，主要为下游大型客户提供基础化工原料综合配套。主要产品分为工业气体产品及液体化学产品两大板块，其中工业气体产品为 CO、氢气及合成气；液体化学产品主要为乙烯、丙烯、丁醇、辛醇和异丁醛等。南京诚志的主要经营活动系以煤炭为原料，通过国际领先技术洁净燃烧后生产化工企业所需的工业气体及甲醇产品；并且以甲醇为原料，利用 UOP/HYDRO 技术和 DAVY/DOW 的技术生产乙烯、丙烯、丁辛醇等产品。南京

诚志的工业气体产品、乙烯主要销售给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内下游生产企业，丁辛醇及部分乙烯销往园区外长三角客户，主要客户较为稳定，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子公司诚志永清主要由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装置和其优化项目 10 万吨/年丁二烯装置组成，主要产品为乙烯、丙烯、丁二烯，副产品为乙烷、丙烷、LPG、粗苯等。诚志永清坚持以直供为主，流通分销为辅，通过与大客户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确保经营的安全稳定。

公司与 AP 合资设立的诚志空气产品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氢能技术、燃料电池技术开发、加氢基础设施产业投资、新能源汽车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等业务。目前主要是推进加氢站建设和运营。

子公司青岛华青本报告期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正式启动投资建设 POE（聚烯烃弹性体）项目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POE 下游消费结构包括 TPO 终端、聚合物改性、电线电缆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主要用于生产管材、型材、纤维、中空制品、注塑制品和隔膜制品。

（2）TN、STN 等单色液晶材料、TFT-LCD 液晶材料和 OLED 材料等半导体显示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是国内主要的液晶材料生产厂家，秉承清华大学液晶材料领域的先进技术和经验，开创液晶材料国产化先河，已经发展成为我国规模大、品种全、服务完善的液晶材料金牌企业，并创立了国产液晶自主品牌“slichem”。石家庄诚志永华为全球最大的 TN/STN 混合液晶材料供应商、大中华地区最大的混合液晶材料供应商及 OLED 材料新锐供应商。为顺应未来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在包括 PDLC 等非显示材料领域以及 OLED 材料、其它显示用化学品等平板显示的前沿技术和产品开发方面积极布局，从专注于液晶材料进一步扩展到相关显示材料领域。

（3）D-核糖等生命科技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工业大麻的种植、研究、加工及其产品的销售

子公司诚志生命是公司在生物技术、生命医疗高科技领域发展的投资、研发和市场营销的主体，致力于 D-核糖等天然发酵产品的开发及市场开拓，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较强的品牌和品质优势，诚志生命经 20 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全球唯一一家同时拥有 D-核糖产品制造及应用领域完整知识产权的创新型企业。子公司美国 BLS 公司在 D-核糖产品应用开发方面处于国际领先地位，拥有全球范围内的销售网络，在膳食补充剂、营养健康、食品保健品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达 50% 以上。子公司诚志生物工程致力于以先进的生物工程技术制造新型功能性的天然发酵产品，其开发的“发酵法生产 D-核糖项目”先后被列入国家创新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国家生物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专项。D-核糖是多种核苷类抗病毒、抗肿瘤、抗艾滋病药物的重要中间体和起始原料，在制药领域应用广泛。添加 D-核糖对改善人造肉的营养与口味也有重大作用。

子公司诚志汉盟按照药品 GMP 标准和相关规范设计建造工业大麻花叶提炼加工工厂，投产后，年处理工业大麻花叶的能力为 2000 吨，是目前全球较大的工业大麻加工提取基地和工业大麻产业综合体。诚志汉盟可以生产高纯度 CBD 晶体（99.5% 以上）及广谱系油，并掌握提取 CBDV、CBC 等十几种高价值大麻素的核心技术。

（4）医疗健康服务

在医疗健康服务领域，公司持有丹东市第一医院 60% 的股权。该医院为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总建筑面积 7.5 万余平方米，总开放床位 1050 张，现有 20 个病区、45 个科系，下设丹东市眼科医院、丹东市中心脑血管病医院、丹东市肿瘤医院和丹东市糖尿病治疗中心，拥有丹东市仅有的两个省级重点专科：普通外科和口腔颌面外科，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主基地，主要提供诊断、治疗等医疗服务，无论是规模还是医疗技术水平在当地医疗服务机构中都处于领先地位。

（5）其他业务

子公司安徽诚志主要从事主营 TFT 玻璃减薄和 ITO 玻璃镀膜，在玻璃减薄领域实力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还包括：自有房屋租赁等。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元/吨）	下半年平均价格（元/吨）
南京诚志：煤炭	长协为主，现货招标为辅	19.96%	否	1,371.00	1,536.00
诚志永清：甲醇	长约采购	54.41%	否	2,883.06	2,657.31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煤炭价格上涨较快，煤炭全年受进口量限制、国内煤炭产量有所上升、经济加快恢复等因素影响，2022 年天气炎热，社会面用电量和企业用电量猛增，煤炭消耗增加，推高煤炭需求，煤炭市场需求旺盛，导致煤炭库存紧张，煤炭价格持续震荡波动，全年一直持续高位运行，国家发改委也采取了多项保供稳价措施，确保煤炭价格处于合理的发展状态，但目前价格依然处于近年的高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南京诚志主要产品： CO、氢气及合成气； 乙烯、丁醇、辛醇等	大型工业化规模生产	南京工厂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16 人，丁辛醇工厂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11 人，均在本行业或类似行业工作 5 年以上，均有相关化工装置的建设、原始开工经验，理论基础详实，工作经验丰富。	引进	
诚志永清主要产品： 乙烯、丙烯、丁二烯	大型工业化规模生产	MTO 装置目前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3 人，均在本行业或类似行业工作 5 年以上，均有 MTO 装置的建设、原始开工经验，理论基础详实，工作经验丰富。丁二烯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3 人，均在本行业或类似行业工作 3 年以上，均有丁二烯装置的建设、原始开工经验，基本功扎实，工作经验丰富。	MTO 装置使用美国 UOP 专有技术，其技术成熟、稳定，具有装置操作简便灵活、催化剂消耗少、反应压力高从而设备投资低、丙烯和乙烯产量比可在较大范围内调节等优势。丁二烯装置使用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专有技术，其具有催化剂转化率及选择性高、单系列产能高、能耗低等特点。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南京诚志：一氧化碳	60 万吨/年	69.48%	无	无
南京诚志：合成气	19.81 万吨/年	50.13%	无	无
南京诚志：工业氢气	4.86 万吨/年	11.73%	无	无
南京诚志：聚合级乙烯	12 万吨/年	44.83%	无	无
南京诚志：丁辛醇	25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诚志永清：乙烯	27.83 万吨/年	87.85%	无	无
诚志永清：丙烯	29.66 万吨/年	92.88%	无	无

诚志永清：丁二烯	11.35 万吨/年	16.39%	无	无
----------	------------	--------	---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	南京诚志：多元醇、醇醚溶剂、表面活性剂；醋酸、醋酸乙烯及乳液、醋酸酯、EVA；蛋氨酸、生物医药；水处理剂、高性能涂料、造纸化学品；合成橡胶、工程塑料。诚志永清：有机化工原料、精细化工、高分子材料、生命医药、新型化工材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诚志永清：报告期内，取得烯烃新材料研究所实验室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批复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8 日，无新增产能。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南京诚志技术专利许可如下：

序号	专利许可合同名称	专利技术提供方（权利人）	签订日期
1	有关用于化学品生产的煤炭气化工艺许可和技术秘诀的技术许可协议	GE 电力技术国际公司	2004.08.18
2	水煤浆气化技术许可协议	GE 基础设施技术公司	2009.02.25
3	有关采用煤炭制造化学生产用合成气的技术许可协议	GE 基础设施技术公司	2012.02.28
4	一氧化碳和甲醇项目低温甲醇洗，一氧化碳分离装置和一氧化碳压缩机的技术许可、工程设计、设备和技术服务的合同	林德气体和工程公司林德工程部	2005.03.11
5	合成气二期项目专利许可和工程设计合同	林德公司林德工程部	2007.06.03
6	关于合成气净化（低温甲醇洗）装置许可、改造研究和技术服务的合同	林德工程公司	2012.06.29
7	30 万吨/年甲醇合成反应器采用“管壳外冷-绝热复合式固定床催化反应器”专利技术许可协议	华东理工大学	2004.08.25
8	PSA 制氢技术协议	四川天一科技	2011.11
9	混合煤气化工艺示范装置项目协议	壳牌全球解决方案国际私有有限公司和惠生工程有限公司	2011.01
10	关于 29.0 万吨/年乙烯和丙烯生产装置的专利特许和工程设计协议	UOP	2011.01.30
11	丁醇和 2-乙基己醇装置技术许可、设计、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合同	DAVY & DOW	2011.05
12	25 万吨/年丁辛醇项目丙烯分离单元专利实施许可、工艺包编制及技术服务合同	惠生工程有限公司	2011.09

南京诚志许可证如下：

序号	名称	有效期
1	国家电子排放污染许可证（2022 年 8 月 26 日重新申领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2027.08.25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3.09.10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机产品）-工业甲醇、正异丁醇	2024.04.21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无机产品）-工业硫磺	2024.04.21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业气体）-工业氢、乙烯、丙烯	2024.03.22
6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4.04.18
7	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8.01.15
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5.09.01

南京诚志：下一报告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将于 2023 年 9 月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到期前三个月办理延期。

诚志永清技术专利许可证如下：

序号	专利许可合同名称	专利技术提供方（权利人）	签订日期
1	丁二烯装置专有技术许可合同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2017.07
2	60万吨每年MTO项目（OPU单元）专利许可协议及技术附件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2017.04
3	诚志永清MTO装置专利许可和工程设计协议	UOPLLC	2017.03

诚志永清许可证如下：

序号	名称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证	2027年12月25日
2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5年12月11日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3年8月27日
4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5年1月23日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24年9月2日
6	移动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2023年11月12日
7	辐射安全许可证	2023年5月22日

诚志永清：安全生产许可证将于2023年8月27日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目前正在编制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将于到期前三个月办理延期；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将于2023年11月12日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到期前六个月办理延期；辐射安全许可证将于2023年5月22日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到期前30日办理延期。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清洁能源

公司旗下子公司南京诚志作为南京化工产业园区的气体供应商，在园区具备独占性优势。南京诚志通过园区配套运输管道，与园区主要化工企业无缝连接，高效、稳定地为客户提供所需工业气体及液体产品，运营效率在业界处于领先水平。南京诚志的产业链亦具有较高的可延伸性及柔性。南京诚志充分发挥在低碳清洁能源综合利用领域的优势，不断进行能源转型升级的创新尝试，为化工行业的绿色发展探索新模式、新思路，为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贡献力量。

南京诚志子公司诚志永清坚持以直供为主、流通分销为辅，通过与大客户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确保经营的安全稳定。

本报告期，南京诚志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全年累计研发投入约1.62亿元，研发项目立项25项。知识产权管理方面，全年获授权专利16项，申请专利15项，含发明专利3项。此外，南京诚志还继续稳步推进产学研对外合作，持续推进MMA项目、己二腈项目、变换冷凝液中氨的回收利用项目、丁辛醇节能增效优化项目相关工作。

2、半导体显示材料

公司旗下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slichem）作为行业龙头，在国内率先打破了国外公司的垄断。石家庄诚志永华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单位、

中国电子材料协会理事单位、中国 OLED 产业联盟会员单位，河北省信息产业与信息化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参与了国家级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审核工作。石家庄诚志永华技术中心作为液晶显示材料领域唯一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目前承担了国家发改委唯一 OLED 方面科研立项项目，项目支持金额为 3000 万元。

石家庄诚志永华一直秉持强烈的行业使命感与社会责任感，坚持自主创新，在推动液晶材料行业技术创新方面不断探索，密切跟踪产业发展政策与市场态势、创新趋势，在对行业、产业带动方面发挥了重要的引领作用。

本报告期，2022 中国显示行业供应链技术和市场对接交流会暨“2021 年度中国新型显示产业链贡献奖”发布大会公布了中国新型显示产业链贡献奖获奖名单，石家庄诚志永华荣获“卓越贡献奖”，这是其第五次获此殊荣；石家庄诚志永华获得了“2022 年河北省电子信息竞争力百强企业”、“2022 年度石家庄市高价值专利组合示范单位”等荣誉。

3、生命医疗

公司作为全球唯一拥有 D-核糖完整知识产权的企业，积极投入发展二十余年。其中，D-核糖系列产品产销近年增长较快，目前在全球市场居主导地位，广泛应用于医药、营养保健、食品饮料、临床营养等领域，是核苷类抗病毒药的起始原料，并被用于改善人造肉口味与营养。

子公司诚志汉盟项目是目前全球较大的工业大麻加工提取基地和工业大麻产业综合体。该公司可以生产高纯度 CBD 晶体（99.5%以上），提供不含 THC 的广谱系油，并掌握规模化提取 CBDV、CBC 等十几种高价值大麻素的核心技术。目前已在工业大麻下游产业应用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和储备，建成后产品可在全球范围内根据当地法规应用于生物医药、日化、食品饮料等领域。

本报告期，由子公司诚志生命、子公司诚志高科和子公司诚志生物工程共同申请的两项专利“D-阿洛酮糖-3-差向异构酶固定化酶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含 D-阿洛酮糖的果葡糖浆及其制备方法”获得专利授权。D-阿洛酮糖是一种零热量、零升糖指数的天然稀少糖，也是一种重要的零热量填充型、功能型甜味剂，研究表明其具有改善人体内糖代谢和脂肪代谢、抑制血糖上升、减少内脏脂肪积累、预防肥胖等作用，其被认为是极具开发潜力的下一代功能型健康糖。

本报告期，诚志生物工程再次通过 BRCGS 的 AA 级认证并获得证书，这是自 2020 年以来第三次获得 AA 级证书；诚志生物工程还通过了 2021 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并获得证书（有效期三年），以及通过了鹰潭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专家评审。

本报告期，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 TaiChiB“多模式一体化数码放射治疗系统”临床试验——丹东市第一医院启动大会在诚志丹东医院召开；诚志丹东医院与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北京协和医院、空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西安长安医院共同承担项目临床试验，是参与该项目的唯一地市级综合医院，开创了地市级医院参与国家级大型设备临床试验的先河。

4、其他

本报告期，科技部火炬中心公布了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021 年度评价结果，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被评为良好（B 类），作为江西省首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之一，诚志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多年来秉承“服务创新、创新服务”的宗旨，持续优化服务体系，实现自身与在孵企业的共同发展，取得了良好成效。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度，公司继续稳步落实以清洁能源产业为核心主体，以半导体显示材料产业和生命医疗产业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战略，主营业务继续保持稳健经营。但受报告期国际局势动荡引发的能源市场供需危机、通货膨胀加剧，以及受国内能耗双控的影响，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的主要原材料及燃料

动力成本大幅上升，而气体和烯烃产品产销量出现了不同程度下降、辛醇等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从而盈利空间大幅压缩、毛利率出现较大幅下降，并导致公司本年度利润大幅减少。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1,728.44 万元，同比下降 3.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7.96 万元，同比下降 94.76%。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1）清洁能源

自 2022 年年初起，俄乌冲突爆发，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导致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持续高位波动，进而引发原料市场和产品市场剧烈波动，再加之国内需求疲软的影响，对子公司南京诚志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工作带来极大的挑战。南京诚志积极应对上述客观不利，为精准把握原料市场和产品市场的动态变化，南京诚志实时调整煤炭采购到货节点和产品出货节奏，全力以赴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实现采购成本最小化、产品利润最大化。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强科学测算和综合研判，以产品边际贡献为导向，保持适度生产负荷，通过对南京诚志和诚志永清两套 MTO 装置的科学调度，全力确保丁辛醇产品的生产销售不受影响。本年度，南京诚志以安全环保管理为第一要务，高质量完成两年一度的停车大检修工作，部分环保技改项目陆续投用，保证了装置的“安、稳、长、优”运行。

2022 年，甲醇市场继续呈持续宽幅上扬势头，而烯烃市场整体偏弱运行，子公司诚志永清在原材料甲醇价格涨幅远超产品售价涨幅的不利情况下，密切关注市场变化，适时调节生产装置运行负荷和丙烯、乙烯的产出比，并努力提升副产品销售价格。与此同时，诚志永清加大营销力度，积极开拓产品市场，各主要产品均开发了新的或潜在优质客户。本报告期，诚志永清全年乙烯合格率、丙烯合格率、丁二烯合格率均为 100%，全年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2）半导体显示材料

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作为公司半导体显示材料业务的管理平台，于 2021 年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了 15 家涵盖产业链下游重要客户、产业投资人及由员工组成的有限合伙平台在内的战略投资者，并于本报告期完成了股份制改制和更名，正式启动了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报告期内，北京诚志永华已按照公司的总体部署，履行管理平台职能，依据 A 股上市公司标准，推动规范化运作，引导自身逐步符合主体资质要求。

2022 年，各大面板厂受客观环境影响均大幅下调产能，其对液晶材料的需求也随之下降，导致行业竞争状况愈加激烈。面对激烈竞争，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迎难而上，深耕客户关系，加强项目管理的同时，增加研发投入，继续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并在维持单色液晶市场份额龙头地位的同时，保持 TFT-LCD 液晶材料“主攻 TV、抓大不放小”的产品策略和“主攻大陆，兼顾韩台”的市场策略，产品涉及 TV、MNT、NB、MB、TPC、车载及工控类全部产品。本报告期，石家庄诚志永华销售收入、净利润较 2021 年均均有较大幅度增长，TFT 液晶销售延续了 2021 年的良好势头，TFT-LCD 用液晶材料销量同比增长约 44.63%。

本报告期，子公司安徽诚志沉着应对经济下行、客户需求减少、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不利影响，通过深挖现有客户资源，加大华南市场客户开发，开发导入面板厂客户等重点工作，基本实现了正常运营和订单充足，并且积极促进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拓宽了产品结构和工艺能力。

（3）生命医疗

2022 年，生命科技业务仍主要围绕 D-核糖和健康品产销进行。在原料、燃动力价格上涨、市场疲软以及内销市场竞争激烈等重重压力下，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作为 D-核糖的生产基地，2022 年着力内控管理及生产管理，扎实推进各项节能降耗工作，适当调整内销及外销的产品售价，多举措缓解原料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本报告期，D-核糖整体销售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虽导致营业收入较同期略有下降，但营业利润实现扭亏且略有盈利。在健康品销售方面，公司对线上线下产品结构及全年生产销售计划进行了调整，积极设计及布局线上销售平台及线下代理渠道，带动顾客的品牌认知。

2022 年，诚志丹东医院坚持防控和运营管理“两手抓”、“两手硬”，持续推动各项工作向前推进，并且派出多人次支援了丹东市的核酸采样、核酸检测等整体防控工作。本报告期，诚志丹东医院不仅圆满完成了防控的各项工作任务，而且进一步加强了精细化管理、学科建设和内涵建设，提升了服务

能力和服务质量，促进了医院的高质量发展。2022 年，诚志门诊开展了核酸检测、办理健康证等业务，同时积极寻找新的发展方向重新定位，开启特色诊疗。诚志东升门诊已于年内完成了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

本报告期，子公司诚志汉盟工业大麻项目已完成厂房建设施工及生产设备安装，已具备带料试生产条件，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厂房交付工作仍在积极协调中。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同比增减	原因
营业收入	11,717,284,386.82	12,183,915,609.68	-3.83%	
营业成本	10,397,092,355.31	9,212,033,473.00	12.86%	
销售费用	112,802,522.44	119,384,762.21	-5.51%	
管理费用	483,968,244.00	716,989,029.85	-32.50%	主要为本期对与生产相关的设备维修保养费重新分类所致
财务费用	121,899,537.12	154,885,934.75	-21.30%	
所得税费用	10,372,060.19	238,075,378.02	-95.64%	主要为本期盈利额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264,654,700.39	298,878,544.30	-11.45%	
营业利润	181,379,660.04	1,322,485,904.26	-86.28%	主要为本期公司主营产品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上升，部分盈利产品销售价格下降较大，客户需求减少、生产负荷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607,414.27	14,981,879.90	4.18%	
营业外支出	28,432,980.97	43,832,107.20	-35.13%	主要为本期捐赠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79,612.83	1,008,442,260.98	-94.76%	主要为本期公司主营产品原材料价格上升、部分盈利产品销售价格下降较大及客户需求减少、生产负荷下降，盈利水平同比出现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588,166.91	1,694,386,012.09	-1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675,887.81	-827,513,886.80	-87.87%	主要为本期净投资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44,824.54	-630,589,415.86	64.39%	主要为本期银行融资增加所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717,284,386.82	100%	12,183,915,609.68	100%	-3.83%

分产品					
清洁能源产品	9,742,059,712.06	83.14%	10,288,175,921.28	84.44%	-5.31%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1,232,391,294.69	10.52%	1,070,020,101.34	8.78%	15.17%
生命医疗服务	657,583,689.36	5.61%	736,570,054.88	6.05%	-10.72%
其他产品	85,249,690.71	0.73%	89,149,532.18	0.73%	-4.37%
分地区					
江西地区	64,097,374.85	0.55%	78,561,623.15	0.64%	-18.41%
北京地区	145,164,226.83	1.24%	173,955,437.71	1.43%	-16.55%
河北地区	1,125,018,875.79	9.60%	926,037,410.79	7.60%	21.49%
辽宁地区	522,378,332.38	4.46%	556,350,279.54	4.57%	-6.11%
广东地区	3,190,328.80	0.03%	9,457,305.71	0.08%	-66.27%
江浙地区	9,749,968,489.65	83.21%	10,219,943,583.17	83.88%	-4.60%
其他地区	107,466,758.52	0.92%	219,609,969.61	1.80%	-51.0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清洁能源产品	9,742,059,712.06	9,179,896,312.25	5.77%	-5.31%	14.20%	-16.09%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1,232,391,294.69	649,319,096.79	47.31%	15.17%	10.54%	2.21%
生命医疗	657,583,689.36	555,558,143.14	15.52%	-10.72%	-3.48%	-6.34%
其他产品	85,249,690.71	12,318,803.13	85.55%	-4.37%	19.44%	-2.88%
分地区						
江西地区	64,097,374.85	46,687,920.29	27.16%	-18.41%	-17.09%	-1.16%
北京地区	145,164,226.83	39,834,817.91	72.56%	-16.55%	-10.29%	-1.91%
河北地区	1,125,018,875.79	539,142,984.76	52.08%	21.49%	17.67%	1.56%
辽宁地区	522,378,332.38	478,552,682.32	8.39%	-6.11%	-0.36%	-5.28%
广东地区	3,190,328.80	2,757,732.31	13.56%	-66.27%	-67.70%	3.84%
江浙地区	9,749,968,489.65	9,179,896,312.25	5.85%	-4.60%	14.75%	-15.88%
其他地区	107,466,758.52	110,219,905.47	-2.56%	-51.06%	-32.95%	-27.7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辛醇	220,217.26 吨	218,795.92 吨	2,015,015,685.78 元	2021 年平均价格 13510 元，2022 年平均价格 10407 元，同比下降 29.8%	1、2022 年受国际宏观环境和国内经济下行影响，内需不足，出口受阻，大宗商品价格回落低迷；2、上半年辛醇价格稳定在 12000 元上下波动，下半年开始国内经济形势急转直下，辛醇价格快速回落致

					10000 以下，7 月份正丁醇盈利情况优于辛醇，公司转产部分丁醇，7/8 两个月辛醇价格也迎来今年低谷 8100 左右；9 月-12 月价格逐渐向好，稳定于 8800-9500 之间，且整体趋势及均价逐渐上升。
丙烯	348,697.06 吨	169,723.94 吨	1,176,211,785.80 元	整体价格平稳。年初年末基本一致，年中略有上涨。2022 年每吨均价 7831 元	1. 受到甲醇市场价格影响； 2. 受到供需关系的影响； 3. 国际形势的影响。
乙烯	297,935.55 吨	295,241.11 吨	2,129,209,399.03 元	整体价格平稳。年初年末基本一致，年中略有上涨，2022 年每吨均价 8149 元	1. 受到甲醇市场价格影响； 2. 受到供需关系的影响； 3. 国际形势的影响。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清洁能源产品	销售量				
	生产量				
	库存量				
	销售额	元	9,078,653,285.31	10,128,271,399.43	-10.36%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销售量				
	生产量				
	库存量				
	销售额	元	1,230,464,521.14	1,064,231,825.59	15.62%
生命医疗	销售量				
	生产量				
	库存量				
	销售额	元	657,583,689.36	736,570,054.88	-10.72%
其他产品	销售量				
	生产量				
	库存量				
	销售额	元	84,725,153.48	89,149,532.18	-4.9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南京诚志销售一氧化碳	客户 1			88,055.39		是	/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一氧化碳	客户 2			9,525.91		是	/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氢气	客户 3			29,845.26		是	/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氢气	客户 4			6,522.5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5	85,300.75	85,300.75	85,300.75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6	30,190.47	30,190.47	30,190.47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7	27,170.71	27,170.71	27,170.71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8	18,696.8	18,696.8	18,696.8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9	14,819.5	14,819.5	14,819.5		是	/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10	16,626.2	16,626.2	16,626.2		是	/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11	14,502.43	14,502.43	14,502.43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12	10,009.16	10,009.16	10,009.16		是	/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13	12,002.25	12,002.25	12,002.25		是	/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14	10,458.1	10,458.1	10,458.1		是	/
诚志永清销售碳五重质烃	客户 1		7,424.27	7,424.27		是	/
诚志永清销售混合碳四	客户 2		20,826.56	20,826.56		是	/
诚志永清销售混合碳四	客户 3		14,339.72	14,339.72		是	/
海南诚志销售甲醇	客户 1		12,388.58	8,513.5		是	/
海南诚志销售甲醇	客户 2		314,936.04	314,936.04		是	/
海南诚志销售甲醇	客户 3		15,053.16	15,053.16		是	/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销售甲醇	客户 1		31,627.06	31,627.06		是	/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南京诚志采购煤炭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166,532.56	166,532.56	13,467.44	是	/
南京诚志采购甲醇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5.32	1,505.32		是	/
南京诚志购氧气、氮气	供应商 1			55,004.37		是	/
海南诚志采购甲醇	供应商 A		99,465.8	99,465.8		是	/
海南诚志采购甲醇	供应商 B		24,667.55	24,667.55		是	/
海南诚志采购甲醇	供应商 C		9,361.39	9,361.39		是	/
海南诚志采购甲醇	供应商 D		9,994.43	5,817.89		是	/

海南诚志采购 甲醇	供应商 E		32,622.8	11,574.32		是	/
--------------	-------	--	----------	-----------	--	---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清洁能源产品		9,179,896,312.25	88.29%	8,038,712,931.06	87.26%	14.20%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649,319,096.79	6.25%	587,416,659.57	6.38%	10.54%
生命医疗服务		555,558,143.14	5.34%	575,589,944.44	6.25%	-3.48%
其他产品		12,318,803.13	0.12%	10,313,937.93	0.11%	19.4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减少 1 户。其中，公司本报告期新设立了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 股权因直接出售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34,350,263.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0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039,237,670.85	8.87%
2	客户二	778,276,477.20	6.64%
3	客户三	738,775,377.19	6.31%
4	客户四	593,383,647.72	5.06%
5	客户五	484,677,090.71	4.14%
合计	--	3,634,350,263.67	31.0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946,223,610.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7.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578,812,764.72	21.27%
2	供应商二	1,766,393,734.60	14.57%
3	供应商三	1,110,096,109.96	9.16%
4	供应商四	890,250,267.04	7.34%
5	供应商五	600,670,733.84	4.95%
合计	--	6,946,223,610.17	57.2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2,802,522.44	119,384,762.21	-5.51%	
管理费用	483,968,244.00	716,989,029.85	-32.50%	主要为本期对与生产相关的设备维修保养费重新分类所致
财务费用	121,899,537.12	154,885,934.75	-21.30%	
研发费用	260,213,223.18	293,073,260.12	-11.2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南京诚志：项目 1	利用公司约 170℃ 高闪蒸汽加热热水，热水再通入 ORC 低温发电机组回收该部分余热进行发电。	已完成项目验收	通过有机朗肯循环，将闪蒸汽热能转化为电能，实现闪蒸汽热能的高价值回收利用。	实现年净发电量约 2700 万度，可节约标煤和减排 CO2，具有较强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南京诚志：项目 2	开发千吨级乙烯羰基化制备 MMA 工艺技术工艺包。	完成千吨级 MMA 初版工艺技术包编制，正在开展千吨级中试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两步法乙烯羰基化制甲基丙烯酸甲酯工艺技术，为工业化应用奠定基础。	开创绿色、低碳、工艺流程简单的甲基丙烯酸甲酯生产的新路线，延长企业的产业链。
南京诚志：项目 3	采用微界面强化丙烯羰基化制丁醛技术，进行节能增效技术改造，实现吨产品能耗、物耗的下降	技术合同已经签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正在开展政府立项审批工作。	采用微界面强化反应器可以降低反应压力和温度，并提高时空产率，降低吨丁醛消耗丙烯量	对现有 25 万吨/年丁辛醇生产装置进行节能增效技术改造，提高企业经济性。
诚志永清：项目 1	开展丁二烯装置尾气吸附系统工业侧线的试验研究，以吸附性更强的新型树脂吸附剂替代原有的活性炭吸附剂	完成丁二烯装置尾气吸附系统工业侧线的试验运行工作	采用新型树脂吸附剂进行丁二烯装置尾气处理，尾气吸附效率达到预期目标。	通过丁二烯装置尾气吸附系统工业侧线的试验研究，提高了尾气吸附效力。
安徽诚志：项目 1	寻找一套新的预处理工艺。	2022 年 8 月通过自配预处理，目前使用情	降本增效	降本增效、提高品质。

		况良好，达到了研发的目的		
安徽诚志：项目 2	提升高阻膜产品信赖性性能	目前高阻膜产品信赖性性能满足标准，到达车载产品的要求	通过研发，提升高阻产品性能，满足车载产品的要求	提高经济收益。
安徽诚志：项目 3	在顶喷蚀刻线生产 G6 大板，批量生产。	目前生产线能调试并小批量生产 G6 大板减薄，批量生产还需要经过实际生产验证	达到喷蚀刻线批量连续生产 G6 大板	目前 G6 大板国内可生产的厂家只有一、两家，能批量生产 G6 大板减薄将大大提高自身技术水平能力，提升与其他同行的竞争能力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1	开辟除液晶外的另外增长点。	完成	--	--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2	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	持续	--	--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3	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	持续	--	--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4	提升产品竞争力	持续	领先国内同行实现量产	有利于提升未来小尺寸产品市场份额和利润。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5	开辟除液晶外的另外增长点，抢占市场份额。	持续		
北京诚志高科项目 1	扩大 D-核糖使用范围	评审中	拟将 D-核糖列入食品营养强化剂目录中 (GB14880)	能够推进 D-核糖在我国营养健康领域的深度开发与广泛应用
北京诚志高科项目 2	新产品产业化	生产线调试	完成产业化	增加新产品
北京诚志高科项目 3	构建新型糖异构转化酶	研究中	构建新酶、提高酶转化率，增强酶稳定性	技术升级、增强核心技术竞争优势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项目 1	增加产品种类	试生产	规模生产	增加营收与利润
诚志盛华项目 1	为申请专利保护，从而有效保护工程师发明创造成果。	专利申请中	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取得实用新型专利，增强核心竞争力。
诚志盛华项目 2	为申请专利保护，从而有效保护工程师发明创造成果。	专利申请中	获得发明专利	取得发明专利，增强核心竞争力。
诚志汉盟项目 1	产业需要	收集种质资源及测试种植	获得高含量品种自主知识产权	提升行业地位，降低成本
诚志汉盟项目 2	降低生产成本，增加工艺、质量稳定性。保障公司核心技术不断换代升级	完成试生产；生产线新品种兼容匹配性探索	主营产品稳定、产业化生产，持续改善产品质量，优化成本	改善优化产品技术、升级生产工艺
诚志汉盟项目 3	推动药用活性成分的深入研究	完成立项申报资料撰写	推进制药业务进度	为开展药物研发、制药业务奠定基础
诚志汉盟项目 4	增加原料产品附加值，提升抗政策风险能力	开展定制配方开发	形成系列高附加值品牌原料	丰富产品品类，增加客户粘性，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诚志汉盟项目 5	充分开发大麻中不同活性成分及其新的下游高值利用	完成多种成分的工艺小试	形成系列新型活性物质原料	丰富原料/产品线，提高市场竞争力，摊销生产和流通成本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427	400	6.7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12%	9.05%	1.0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14	110	3.64%
硕士	99	90	10.00%
博士及以上学历	4	3	33.3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0	53	-5.66%
30~40 岁	254	238	6.72%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64,654,700.39	298,878,544.30	-11.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26%	2.45%	-0.1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4,441,477.21	5,805,284.18	-23.49%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68%	1.94%	-0.26%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93,338,769.05	13,677,066,211.94	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4,750,602.14	11,982,680,199.85	1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588,166.91	1,694,386,012.09	-19.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9,269,448.80	5,518,153,949.17	-25.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3,945,336.61	6,345,667,835.97	-1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675,887.81	-827,513,886.80	-8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5,266,111.11	2,983,183,819.44	2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9,810,935.65	3,613,773,235.30	1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44,824.54	-630,589,415.86	64.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926,651.82	235,401,689.15	-277.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为本期净投资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为本期银行融资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因为本期采购支出增大及净投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4,537,923.95	-50.15%	主要是参股公司亏损所致	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693,788.61	4.56%	主要是以公允价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无
资产减值	-8,851,460.67	-5.25%	主要是存货减值计提	无
营业外收入	15,607,414.27	9.26%	主要为政府补助及历史遗留往来转入	无
营业外支出	28,432,980.97	16.87%	主要为本期捐赠及资产报废损失	无
信用减值损失	-46,627,071.15	-27.66%	主要为坏账减值损失	无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91,969,856.36	5.68%	1,816,204,117.46	7.43%	-1.75%	
应收账款	893,579,253.23	3.64%	827,942,086.07	3.39%	0.25%	
存货	860,450,602.56	3.51%	1,128,210,345.01	4.61%	-1.10%	
投资性房地产	2,506,986,603.84	10.22%	2,482,519,213.37	10.15%	0.07%	
长期股权投资	1,418,932,876.48	5.79%	1,415,388,197.37	5.79%	0.00%	
固定资产	5,157,157,992.76	21.03%	5,389,258,805.73	22.04%	-1.01%	
在建工程	338,742,690.03	1.38%	306,032,243.02	1.25%	0.13%	
使用权资产	9,821,068.29	0.04%			0.04%	
短期借款	2,655,000,000.00	10.83%	1,896,401,016.00	7.76%	3.07%	
合同负债	165,297,010.55	0.67%	116,138,682.48	0.48%	0.19%	
长期借款	590,618,964.00	2.41%	732,429,000.00	3.00%	-0.59%	
租赁负债	7,159,143.44	0.03%			0.03%	
无形资产	466,771,931.78	1.90%	516,648,011.58	2.11%	-0.21%	
商誉	6,754,694,927.52	27.54%	6,757,158,182.95	27.64%	-0.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504,161.11			520,000,000.00			526,504,16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121,705.63	-46,143,305.63						35,978,400.00
金融资产小计	82,121,705.63	-39,639,144.52			520,000,000.00			562,482,561.11
投资性房地产	2,482,519,213.37	24,467,390.47						2,506,986,603.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7,914,316.40	-16,773,601.86			108,000,000.00			1,149,140,714.54
上述合计	3,622,555,235.40	-31,945,355.91			628,000,000.00			4,218,609,879.49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603,211.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79,603,211.2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43,945,336.61	6,345,667,835.97	-11.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	新设	1,000,000,000.00	100.00%	自有或自筹	无	长期	化工	完成工商注册		0.00	否	2022年03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08

	品的制造); 合成材料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销售;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诚志奈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型膜材料制造; 新型膜材料销售; 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 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 电子产品销售; 电子元器件制造; 光电子器件制造; 光电	新设	25,000,000.00	33.33%	自有资金	广东广腾达科技有限公司、共青城沅泓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长期	半导体	已完成第一笔投资款 833 万元出资	0.00	0.00	否	

	子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玻璃制品制造；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	新设	65,000,000.00	76.47%	自有资金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好易写（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半导体	完成工商注册	0.00	0.00	否	

	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计	--	--	1,09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气化	自建	是	化工	9,990,048.99	37,385,227.70	自有	100.00%			无		

V1401/21401 余热发电利用发电项目												
日常火炬排放气治理改造	自建	是	化工	1,293,037.05	11,897,706.52	自有	100.00%			无		
罐区尾气和异味气体处置	自建	是	化工	25,063,186.45	36,828,836.45	自有	100.00%			无		
南京工厂渣场升级改造项目	自建	是	化工	21,740,577.19	30,264,891.92	自有	100.00%			无		
变换冷凝液中氨回收利用项目	自建	是	化工	11,836,143.29	12,376,143.29	自有	25.00%			无		
净化尾气放空达标排放改造	自建	是	化工	42,109,494.45	42,109,494.45	自有	50.00%			无		
MTO 装置再生烟气环保改造	自建	是	化工	5,876,915.14	5,876,915.14	自有	95.00%			无		
VOCs 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系统二废气治理系统采购	自建	是	厂内设施改造	2,761,800.00	2,761,800.00	自筹	60.00%			无		
VOCs 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系统一	自建	是	厂内设施改造	2,676,000.00	2,676,000.00	自筹	40.00%			无		
合计	--	--	--	123,347,202.56	182,177,015.47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信托产品	-	诚志创新投资产业基金集合信托计划	1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08,000,000.00			22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自有
合计			120,000,000.00	--	0.00	0.00	0.00	108,000,000.00	0.00	0.00	228,000,00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买开	0	0	0	7,454.38	7,471.33	0	0.00%
期货-卖开	0	0	0	16,802.43	16,570.35	0	0.00%
合计	0	0	0	24,256.81	24,041.68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实现期货收益 244.54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严格控制套保头寸，头寸套期保值效果显著。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1、价格波动和汇率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2、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遇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4、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联络，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风险。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巨大变化，从而带来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会计核算办法》、《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交易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和防范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	0	99,400	0	0	0.00%	0	不适用	0
2018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	0	99,400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200,000	0	198,80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414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 诚志债，债券代码 114251，发行规模 10 亿元人民币，票面金额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期限 5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发债募集资金投入承诺用途金额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414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 诚志债，债券代码 114359，发行规模 10 亿元人民币，票面金额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期限 5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发债募集资金投入承诺用途金额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	----------------	------------	------------	----------	---------------	--------------	--------------	-----------	----------	--------------

向						(2)/(1)	期			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17 年 公司债 补充流 动资金	否	100,000	100,000	0	99,400	100.00%			不适用	否
2018 年 公司债 补充流 动资金	否	100,000	100,000	0	99,4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 资项目 小计	--	200,000	200,000	0	198,800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0,000	200,000	0	198,800	--	--	0	--	--
分项目 说明未 达到计 划进 度、预 计收益 的情况 和原因 (含 “是否 达到预 计效 益”选 择“不 适用” 的原 因)	不适用，已全部按计划进度完成。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的 情况说 明	不适用									
超募资 金的金 额、用 途及使 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施地点 变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不适用									

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气体与液体产品	3,796,851,214.10	9,187,968,250.29	7,206,303,766.93	9,742,059,712.06	85,298,929.95	131,413,112.08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液晶显示材料	165,000,000.00	2,551,597,526.63	2,128,420,312.01	1,124,924,536.17	417,766,986.96	359,911,003.48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液晶玻璃，显示产品	83,750,000.00	309,978,404.58	148,648,895.16	107,466,758.52	-38,736,852.72	-38,215,439.99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项目研发及成果转化、贸易、自有房屋租赁	300,000,000.00	1,029,117,332.21	824,708,163.07	59,150,484.24	-4,384,960.60	-6,269,259.05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D-核糖等医药中间体、氨基酸系列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292,000,000.00	447,768,754.71	149,928,163.80	86,866,192.99	-13,064,874.12	-13,955,340.74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计算机网络集成安装及技术服务，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照相器材、家用电器、办公用品、家具灯饰、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服装鞋帽、燃料油（除危险品）、陶瓷制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机械设备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	585,000,000.00	1,914,876,259.55	1,666,032,598.96	7,908,777.59	9,501,182.63	8,793,442.57

		询、技术服务，煤炭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影响较小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	直接出售	影响较小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经过对主营业务的梳理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明确了“一体两翼”的总体发展战略。

“一体”是指以南京诚志为核心的清洁能源产业，聚焦煤炭清洁利用，并向高端化工新材料领域延伸，“一体”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是利润和现金流的主要来源；“一体”的发展以稳定为先，主要任务是降低各种风险，确保稳定业绩。同时向下游开发延伸，逐步提升价值贡献和市场竞争能力。采取“绑定上游、稳定中游、丰富下游”的战略构建以“一体”为中心，上下游延伸发展，打造特色产业链的发展策略。同时，公司不断探索对传统能源的节约和环保型再利用，进行能源转型创新尝试，为绿色发展构建产业新蓝图。

“两翼”分别指以诚志永华为核心的半导体显示材料产业，其作为清华大学产学研一体化的标杆和液晶国产化的先驱，深耕行业 30 年，已成为世界液晶材料主流供应商，和以 D-核糖为核心的生命医疗产业，关注功能性稀少糖和工业大麻在医药领域中的应用；“两翼”是公司的核心价值板块，公司重要业绩贡献来源，公司未来提升的两大支柱，坚持高科技为主是“两翼”的发展方向。在半导体显示材料领域，集中精力做强 TFT 混晶材料业务，同时布局新产品，关注重点客户，将公司打造成国际一流的半导体显示材料制造商。在生命医疗领域，围绕 D-核糖业务向下游拓展，增加应用领域、提升品牌价值，并跟踪关注生物发酵新品种，丰富产品结构，力争成为生物制造行业龙头企业。同时，公司以丹东医院为核心的医疗健康产业作为储备产业，作为战略支撑板块，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储备业务。公司在医院管理、医疗服务、健康管理、生物制造等领域，紧跟合成生物学前沿研究，聚焦大健康产业，用科技守护人民生命健康。

公司将结合现有资源，在更广阔的技术领域和市场范围，寻求产业突破口、优质的技术来源和合作伙伴，深耕细分行业，不断强化和确立公司在相关业务市场的主导地位，进一步强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形成更加优质的产业集群效应，为公司发展成为国际化的企业奠定基础。

（二）经营计划

1、清洁能源产业

坚持“绑定上游，稳定中游，丰富下游”战略思路，探索通过多种方式深度绑定上游资源，确保上游原材料煤炭和甲醇的供应，丰富下游产业链减少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企业经营效益带来的影响。积极推进在青岛投资建设的 POE（聚烯烃弹性体）项目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持续研发或引进国内外乙烯、丙烯、丁二烯等产品的下游高新技术和高附加值产品技术，向下游新材料领域延伸发展，多元化产品结构，提高竞争力。

2、半导体显示材料产业

在维持单色混晶市场份额龙头地位的同时，持续加大混合液晶材料自主技术专利的研发突破，配合灵活的营销策略及严格的质控手段，积极向 OLED 材料、量子点材料等新型显示技术以及液晶调光膜、液晶黑板等液晶非显示应用领域拓展，寻求业务增量。公司将继续严控各项成本费用，巩固绑定老客户，开发新的模组客户，利用价格优势稳定零散客户，严控安全环保风险。

3、生命医疗产业

D-核糖业务方面，继续开拓 D-核糖市场、做大市场份额，打造“力博士”品牌，做好 D-核糖终端产品，提高产品知名度，拓展销售渠道，扩大产品销量，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探索合作模式，继续

深入开展与大学及科研院所的合作，持续加强 D-核糖在食品饮料、保健品、医药中间体、饲料领域应用研究，致力于拓展 D-核糖未来市场容量。医疗健康方面，立足现有医疗资源，完善医疗专业化管理，提升医疗质量，做大做强特色专科，提升医院竞争力，实现收入稳步增长，缓解公立医院改革带来的压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主营业务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市场供求关系和产业政策影响较为明显，因国际局势动荡、能源价格波动、经济低迷影响，市场需求和产品价格可能存在波动和不确定性，市场竞争将进一步白热化，公司产品销售、经营业绩均会受到波及；

2、技术风险：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高科技行业，技术附加值高，研发所需投入较大。若替代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将可能会威胁公司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

3、安全环保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涉及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和“三废”的排放，对安全生产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要求严格。如不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可能会引起生产安全和环境污染事故，从而导致相关政府监管部门的处罚措施，并损害公司声誉。同时，随着愈发高压的环保督查态势，公司部分产品生产制造过程可能会面临一定比例的限产，同时可能增加在环保方面的支出，并对其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4、商誉减值风险：公司目前商誉较高，如果相关子公司业绩承诺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

5、管理风险：公司迈入“百亿平台公司”新阶段以后，管理范围逐步扩大，对公司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范围和服务领域的逐步扩大对公司整体运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在文化融合、资源整合、技术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组织架构不能及时适应日益增长的业务规模，将不能充分发挥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将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6、政策、法规风险：根据国家政策法规规定，诚志汉盟须向公安部门申请领取《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若未能取得该许可，存在无法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贯彻“一体两翼”的总体发展战略，结合现有资源，在更广阔的技术领域和市场范围，寻求产业突破口、优质的技术来源和合作伙伴，深耕细分行业，不断强化和确立公司在相关业务市场的主导地位，进一步强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形成更加优质的产业集群效应。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公司各主要子公司经营状况、股权转让情况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0990 诚志股份业绩说明会信息 20220513》（编号：2022-【01】）
2022年09月21日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线上线下同步	实地调研	机构	东证资管：宗云霄；兴业信托：杨炎临；紫金保险：沈超；江苏银行南分投行：钱浩然；江苏银行南京分行六合支行：孙	1、大股东更换后的利好情况；2、公司布局 POE 的战略思考、前景；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控制措施；4、安全生产保障措施；5、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9月21日投资者关

				磊；杭州银行南京分行：王雪等 59 家机构的投资经理及行业研究员。	公司各板块如何协同；6、后续技术研发计划；7、北京诚志永华拆分上市。	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2】)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一）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力。在公司日常经营中，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重大事项的经营决策均按相关规定，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决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同业竞争以及“一控多”的现象。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律师列席了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程序、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得到充分、及时的披露。在股东大会上设有股东发言环节，股东可以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确保了中小股东的话语权。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规章进行，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制定了明确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并能切实有效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审计、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相关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的成立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并为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各成员能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重大决策提出书面意见，规范地召集、召开监事会。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细化和完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涵盖公司治理、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各项制度，保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合法、合规并且能够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公司的各级人员能够在实际工作中很好地执行内部控制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基本能够抵御突发性风险。公司配备有专门的内审人员，内部稽核体系较完备、有效，同时聘请了常年的法律顾问，有效保障了公司的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

(六)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生产系统，做到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2、人员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人事总监、财务总监、财务人员等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

4、机构独立：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决策机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管理场所。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人员、银行账户、决策机构独立，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及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51%	2022 年 01 月 17 日	2022 年 01 月 18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24%	2022 年 05 月 10 日	2022 年 05 月 11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13%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15%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龙大伟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徐志宾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韦俊民	董事 总裁	现任	男	59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李瑞	董事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王欣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0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王建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郭亚雄	独立董事	现	男	57	2022 年	2025 年	0	0	0	0	0	

		任			09月29日	09月29日						
朱玉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3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刘珊	监事	现任	女	35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顾思海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9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李庆中	常务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邹勇华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2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杨永森	副总裁 人事总监 执行院长	现任	男	58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秦宝剑	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姜澍滢	副总裁	现任	女	54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张乐	专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李涛	专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1,200	0	0	0	1,200	
梁晋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6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左皓	总裁助理	现任	男	43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谭斌	总裁助理	现任	男	42	2022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张喜民	董事	离任	男	59	2017年12月27日	2022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吕本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7年12月27日	2022年09月29日	0	0	0	0	0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17年12月27日	2022年09月29日	0	0	0	0	0	
陈亚丹	监事	离任	女	32	2017年12月27日	2022年09月29日	0	0	0	0	0	
曹远刚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9	2017年12月27日	2022年09月29日	0	0	0	0	0	
贺琴	职工监事	离	女	50	2017年	2022年	0	0	0	0	0	

		任			12月27日	09月29日						
庄宁	专务副总裁	离任	男	60	2017年12月27日	2022年09月2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00	0	0	0	1,2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志宾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韦俊民	董事、总裁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瑞	董事、副总裁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王欣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王建业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珊	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顾思海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29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邹勇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年09月29日	高管换届选举
梁晋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年09月29日	高管换届选举
左皓	总裁助理	聘任	2022年09月29日	高管换届选举
谭斌	总裁助理	聘任	2022年09月29日	高管换届选举
张喜民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吕本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朱大旗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陈亚丹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曹远刚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高管换届选举
贺琴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庄宁	专务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高管换届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龙大伟先生，1963年9月生，研究员，管理学博士，中国科学院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校三联试验工厂厂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志宾先生，1974年3月生，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青岛市黄岛区财政局、青岛市黄岛区区委办，历任青岛黄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青岛黄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组副书记、总经理，青岛市黄岛区商业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青岛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西海岸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会计师。现任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经理、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韦俊民先生，1963 年 3 月生，律师，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大学团委副书记、北京大学校办产业党工委副书记、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裁；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党委书记；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大方正人寿保险公司董事、中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北大在线网络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现任北大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李瑞先生，1978 年 8 月生，工程师，乌克兰国立科技大学国际商务管理硕士。曾任中广核高新核材集团常务副总经理，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北京党支部书记、重大专项办负责人，中核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欣新先生，1952 年 5 月生，法学硕士。曾任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破产法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市破产法学会名誉会长，全国人大财经委《企业破产法》起草工作组、修改工作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企业破产法》司法解释起草组顾问，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破产法工作组（2015 年至今）中国代表团专家顾问，山东、广东、山西、湖南、云南等省法学会企业破产与重组研究会名誉会长，上海、河南等省市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顾问；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和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建业先生，1957 年 10 月生，瑞士苏黎世大学医学博士。北京医院泌尿外科首席专家、主任医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兼任全国政协委员、中央保健委员会保健专家、国家老年医学中心主任、中华医学会老年医学分会主任委员、北京医学会泌尿外科学分会主任委员、国家老年健康标准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务院老龄委专家组成员、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专家组成员、《中华老年医学杂志》总编辑、《中华泌尿外科杂志》副总编辑，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亚雄先生，1965 年 2 月生，经济学博士，会计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处科长、副处长，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天音通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横店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和审计部总经理；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兼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玉杰先生，1969 年 4 月生，清华大学经济学博士，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中国金融协会金融工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珊女士，1987 年 8 月生，学士，注册会计师。曾任海尔集团内审经理，现任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总监（主持工作），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顾思海先生，1963 年 12 月生，硕士，清华大学民商法学专业毕业。曾任清华大学团委副书记、学生部副部长，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检委书记，河北华控弘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人事总监、常务副总裁、副董事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李庆中先生，1977 年 12 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新能源和环保部联席主管，北京诚志重科海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天诚创新科技（平潭）有限公司董事、诚志重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总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邹勇华先生，1970 年 9 月生，会计师，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专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杨永森先生，1964 年 5 月生，博士，副教授，四川大学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副教授，北京清华视清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专务副总裁。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人事总监。

秦宝剑先生，1975 年 5 月生，本科，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毕业。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姜潋滢女士，1968 年 3 月生，高级会计师，硕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北京富利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部经理，先锋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紫光高科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通州商务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乐先生，1968 年 10 月生，硕士，Syracuse 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曾任美国 MaterialsResearchCorporation 公司市场与销售产品部经理，美国加州 KLA-Tencor 公司销售与市场部项目主管，美国 CHINAMALLS.COM 公司高级副总裁，北京 AFLEA 网络技术公司首席策划官，美国 TCG 高级合伙人。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李涛先生，1965 年 5 月生，硕士。曾任北京市第六医院外科住院医师、主治医师、清华大学医院外科主任、医务处主任、医学院筹备组成员、清华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副院长、外科主任医师、清华长庚医院筹建办公室主任、北京王府中西医结合医院常务院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梁晋先生，1976年10月生，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中冶集团下属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左皓先生，1979年10月生，博士，美国康涅狄格大学神经生物学专业毕业。曾任中信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医疗投资部副主管，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与投资发展部主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谭斌先生，1980年3月生，高级工程师，博士，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毕业。曾任中国石油宁夏石化公司炼油厂副厂长，神华宁夏煤业集团煤制油公司总工程师，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龙大伟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4月01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徐志宾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2年06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龙大伟	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13日		否
徐志宾	青岛海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04日		否
徐志宾	广州旅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24日		否
徐志宾	青岛海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05月31日		否
徐志宾	青岛海控创新投资促进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8日		否
徐志宾	青岛西海岸新区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2年03月11日		否
徐志宾	青岛中科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08月05日		否
徐志宾	山东海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25日		否
徐志宾	青岛海控桥头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06日		否
徐志宾	青岛海控海域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8日		否
徐志宾	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21年11月03日		否
徐志宾	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年04月01日		否
韦俊民	北京北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30日		否
韦俊民	北京北大科技园建设开	董事长	2016年01月15日		否

	发有限公司				
韦俊民	北京北大金秋新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4月13日		否
王欣新	海南京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23日	2022年09月27日	是
王欣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3日	2022年12月22日	是
王欣新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16日	是
王欣新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08日	2023年05月16日	是
郭亚雄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02日		是
郭亚雄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14日		是
郭亚雄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3月19日		是
郭亚雄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30日		是
郭亚雄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01月26日	是
朱玉杰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24日		是
朱玉杰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20日		是
朱玉杰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26日		是
刘珊	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风控法务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2021年04月06日		是
刘珊	青岛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9月01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生物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2年03月09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3日		否
刘珊	青岛海西福龙集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15日		否
刘珊	青岛西海岸新区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5月13日		否
刘珊	青岛诚志华青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9月19日		否
刘珊	青岛中科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1年08月05日		否
刘珊	青岛明月海藻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1年05月31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越疆机器人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4月26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桥头堡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21日		否
刘珊	青岛财通汇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3月25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01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众创企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8月22日		否
刘珊	青岛天程浩淼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4月30日		否
刘珊	青岛海控鑫康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05日		否
左皓	清岚投资(福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14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确定主要依据：

结合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高管目标年薪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按照“权责利相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

(3)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2 年度报酬总额为 4809.83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龙大伟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582.74	否
徐志宾	副董事长	男	48	现任	35.19	否
韦俊民	董事、总裁	男	59	现任	70.24	否
李瑞	董事、副总裁	男	44	现任	46.78	否
王欣新	独立董事	男	70	现任	2.49	否
王建业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2.49	否
郭亚雄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4.29	否
朱玉杰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14.29	否
刘珊	监事	女	35	现任	0	是
顾思海	职工监事	男	59	现任	452.48	否
李庆中	常务副总裁	男	45	现任	404.94	否
邹勇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52	现任	399.64	否
杨永森	副总裁、人事总监、执行院长	男	58	现任	342.48	否
秦宝剑	副总裁	男	47	现任	307.51	否
姜潋滟	副总裁	女	54	现任	293.87	否
张乐	专务副总裁	男	54	现任	161.15	否
李涛	专务副总裁	男	57	现任	271.48	否
梁晋	财务总监	男	46	现任	40.11	否
左皓	总裁助理	男	43	现任	79.67	否
谭斌	总裁助理	男	42	现任	200.02	否
张喜民	董事	男	59	离任	433.63	否
吕本富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11.9	否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男	55	离任	11.9	否
陈亚丹	监事	女	32	离任	2.3	否
曹远刚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9	离任	309.66	否
贺琴	职工监事	女	50	离任	63.86	否
庄宁	专务副总裁	男	60	离任	254.72	否
合计	--	--	--	--	4,809.8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3 月 24 日	2022 年 03 月 25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20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5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21 日	2022 年 07 月 23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8 月 30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龙大伟	8	6	2	0	0	否	4
徐志宾	2	2	0	0	0	否	1
韦俊民	2	2	0	0	0	否	1
李瑞	2	2	0	0	0	否	1
王欣新	2	2	0	0	0	否	1
王建业	2	2	0	0	0	否	1
郭亚雄	8	6	2	0	0	否	4
顾思海（离任）	6	4	2	0	0	否	3
张喜民（离任）	6	4	2	0	0	否	3
吕本富（离任）	6	4	2	0	0	否	3
朱大旗（离任）	6	4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续聘审计机构、委托理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分拆上市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上述建议和意见得到了公司的重视和采纳，对董事会形成科学有效的决策，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龙大伟、徐志宾、王建业	0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龙大伟、吕本富	0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郭亚雄、王欣新、李瑞	1	2022年10月24日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郭亚雄、吕本富、顾思海	3	2022年04月15日	2021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郭亚雄、吕本富、顾思海	3	2022年04月22日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及相关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郭亚雄、吕本富、顾思海	3	2022年07月19日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建业、王欣新、韦俊民	0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吕本富、朱大旗、郭亚雄	1	2022年09月09日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欣新、郭亚雄、徐志宾	1	2022 年 09 月 28 日	聘任公司总裁、人事总监、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朱大旗、郭亚雄、张喜民	1	2022 年 09 月 09 日	董事会换届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2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21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21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38
销售人员	73
技术人员	1,682
财务人员	80
行政人员	745
合计	4,2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1,105
大专	1,711
本科	1,084
硕士	301
博士	17
合计	4,218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工作绩效为尺度，建立与公司管理架构相适应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员工薪酬政策实行按不同地区、不同行业进行差异化管理并且做到与绩效

考核挂钩，确保薪酬安排与公司经营情况、各地物价和生活水平、员工贡献相适应，充分体现“效率优秀、兼顾公平”的分配原则，从而不断完善企业内部激励机制，更好地吸引和留住人才。

3、培训计划

公司员工培训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核心，围绕公司业务发展和促进员工能力提升培养人才，以大人才观、荟萃精英为指导思想，以确保公司经营持续发展为目的，不断拓宽培训渠道，全面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培育高绩效的人才队伍，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经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并通过了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 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15,237,53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33,676,128.8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33,676,128.85
可分配利润（元）	2,008,771,108.5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5,237,5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133,676,128.85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自 2000 年 7 月上市以来，一直努力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江西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三会”运作制度及明晰的决策体系，与此同时，公司也逐步建立起了各项内部制度，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与公司治理提供了较为全面的制度保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A. 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包括财务报告舞弊；资产不当使用；不实的收入、费用及负债；资产的不当取得；偷税和高层舞弊等；B. 对已签发的财务报告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报的更正；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p>C. 审计发现的、最初未被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其中，重大错报是指大于上年税前利润 5% 的金额差异；D.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包括审计委员会不能履行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实施有效的监督或不具备监控财务报告准确的资质及能力。(2)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A. 沟通后的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B. 控制环境无效。例如不能或未在全公司范围内推动内部控制管理程序；管理层没有建立适当机制以获得会计准则变化及其他涉及财务报告要求的法规的更新；缺乏针对非常规、复杂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的控制等；C. 公司内部审计职能和风险评估职能无效。D. 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方面，没有相应的控制措施或有一项或多项措施没有实施，而且没有补充和补偿性控制的情况；E. 对于非常规、复杂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的控制，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充和补偿性控制；F.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G.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包括将交易总额过入总账，初始、授权、记录和处理总账中的日记账分录，记录财务报告中重复发生和非重复发生的调整等控制事项，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而且没有补充、补偿性控制，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表达真实、准确的目标。不属于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判断标准范畴内的其他缺陷为一般缺陷。</p>	<p>(2)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5) 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定量标准</p>	<p>(1) 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5%）；(2) 重要缺陷：考虑补偿性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总体影响水平等于或低于重要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5%），但高于一般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2%）；(3) 一般缺陷：考虑补偿性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总体影响水平等于或低于一般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2%）。</p>	<p>(1) 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施偏差率后，直接损失金额高于重要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5%）； (2) 重要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施偏差率后，直接损失金额等于或低于重要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5%），但高于一般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2%）； (3) 一般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施偏差率后，直接损失金额等于或低于一般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2%）。</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p>0</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p>0</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p>0</p>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p>0</p>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p>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p>
<p>我们认为，诚志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公司对公司治理有关情况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自查自纠，发现存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未及时换届，以及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 6 年的情形。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上述事项已完成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南京诚志：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雨水（清下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污水执行《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排放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南京诚志：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开工建设，全程跟踪，确保安全环保设施的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许可制度，各投入生产项目均已取得环保批复、自行主动开展验收等工作。并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重新申领国家电子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8 月 25 日。

诚志永清：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取得烯烃新材料研究所实验室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新区管审环表复〔2022〕105 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废水	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连续	废气 14 个，废水 1 个	原料储备及各生产装置区	COD: 约 100mg/l, 氨氮: 约 5mg/l, 氮氧化物: 63mg/m ³ , 颗粒物: 约 10mg/m ³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表 2 二级标准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工	COD: 小于 165.8t, 氨氮: 小于 9.7t, 氮氧化物: 小于 37.667t, 二氧化硫: 小于 14.818t	COD: 124.275t, 氨氮: 23.25t, 氮氧化物: 37.667t, 二氧化硫: 14.818t	无

							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雨水（清下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污水执行《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排放标准》（DB32/939）-2006表2二级标准。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直接排放	2	DA002 工艺废气排口，DA005 锅炉废气排口	0.06mg/m ³ ，9.93mg/m ³	100mg/m ³ ，150mg/m ³	2.9t	57.6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直接排放	2	DA002 工艺废气排口，DA005 锅炉废气排口	0.11mg/m ³ ，0.14mg/m ³	100mg/m ³ ，50mg/m ³	0.182t	0.9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直接排放	2	DA002 工艺废气排口，DA005 锅炉废气排口	2.61mg/m ³ ，0.76mg/m ³	20mg/m ³	1.68t	21.2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直接排放	2	DA001 油洗塔废气排口，DA002 工艺废气排口	0.64mg/m ³ ，0mg/m ³	80mg/m ³	6.4022t	27.18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70.528mg/L	500mg/L	36.3t	73.92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	氨氮	间接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0.577mg/L	45mg/L	0.246t	0.51t	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COD、氨氮	排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	1	厂区废水总排放口	COD202mg/L，氨氮 2.3mg/L	COD≤460mg/L，氨氮≤40mg/L	COD11.81吨，氨氮 0.627吨	COD23.136吨，氨氮 1.713吨	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苯与二甲苯合	直接排放	1	系统一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36.5mg/m ³ ，甲苯与二甲苯合	非甲烷总烃 ≤80mg/m ³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	/	无

		计、氯化氢、臭气浓度				计 0.25mg/m ³ , 氯化氢 0.92mg/m ³ , 臭气浓度 977	≤30mg/m ³ , 氯化氢 100mg/m ³ , 臭气浓度≤6000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直接排放	1	系统二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26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0.359mg/m ³ , 氨排放速率 0.046kg/h, 硫化氢排放速率 0.02kg/h, 臭气浓度 970	非甲烷总烃 ≤80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30mg/m ³ , 氨排放速率 ≤14kg/h, 硫化氢排放速率 ≤0.9kg/h, 臭气浓度≤6000	/	/	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苯与二甲苯合计、臭气浓度	直接排放	1	系统三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7.5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0.59mg/m ³ , 臭气浓度 730	非甲烷总烃 ≤80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30mg/m ³ , 臭气浓度≤6000	/	/	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苯与二甲苯合计、臭气浓度	直接排放	1	混配车间废气排口	非甲烷总烃 15.5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0.0217mg/m ³ , 臭气浓度 950	非甲烷总烃 ≤80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30mg/m ³ , 臭气浓度≤6000	/	/	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苯与二甲苯合计、臭气浓度	直接排放	1	研发实验室废气排口	非甲烷总烃 8.38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0.0583mg/m ³ , 臭气浓度 700	非甲烷总烃 ≤80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30mg/m ³ , 臭气浓度≤6000	/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南京诚志:

废水处理环保设施: 一期二级 AO 生化处理装置; 改扩建二级 AO 生化处理装置; 三期 MTO 废水 SBR 生化处理装置; 三期双膜法中水回用装置; 事故应急储存罐; 初期雨水收集池, 运行稳定, 良好。

废气治理环保设施：布袋除尘器、湿式喷雾除尘；废气水洗涤塔；金属烧结过滤装置；废气火炬焚烧装置；污水预处理装置污水池废气加盖收集处理；实验室废气集中收集处理；碱液吸收装置；产品装车台的废气回收处理；储罐呼吸阀的废气收集处置，增设 RTO 二次焚烧废气处置，运行稳定，效果良好，大幅消减了无组织废气及 VOCs 的排放。

南京诚志为进一步降低煤粉尘的扬散，投资增加了湿式除尘装置，起到了良好效果；并已建设 2 套 RTO 焚烧装置，进一步对一些收集的无组织废气进行焚烧处理。

诚志永清：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

石家庄诚志永华：

建有废水治理设施 1 套，设计日处理废水量 200m³。经处理后的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配套建设有在线监控设施，实时监控废水排放指标并上传至石家庄市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目前废水治理设施运行稳定，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

系统一废气治理设施用于处理合成车间/加氢车间产生的废气，设计处理废气量 60000m³/h。采用碱洗+UV 光解+碱洗+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的治理工艺，目前设施运行稳定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系统二废气治理设施用于处理加氢车间/污水站产生的废气，设计处理废气量 30000m³/h。采用碱洗+UV 光解+碱洗+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的治理工艺，目前设施运行稳定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系统三废气治理设施用于处理危废库产生的 VOCs 气体，采用水洗+活性炭吸附的治理工艺；目前设施运行稳定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

混配车间/研发实验室废气治理设施用于处理混配车间/研发实验室产生的 VOCs 气体，采用两级活性炭吸收的治理工艺；目前设施运行稳定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南京诚志：积极开展相应环境应急演练，并每年购买环境污染责任险，得到了环保部门的认可和支持。

诚志永清：2022 年下半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三年回顾性修编，并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起签发。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南京诚志：主动开展各项监测工作，废水、清下水（雨水）自行内部每日监测一次；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每季度监测一次；土壤、地下水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每年监测一次。能满足环保部门的要求。

诚志永清：于 2022 年 12 月底对自行监测方案进行修编，并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证信息平台。

石家庄诚志永华：2022 年委托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公司，根据《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以及相关排放标准、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并于 2022 年 7 月 6 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取得检测报告，各项排放指标均满足排放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近年来，公司对环保设备的投入不断增加，先后建立污水处理站、废气焚烧炉等环保设施，并持续投入经费用于提高三废处理能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的应用，对生产装置、工艺、产品的技术改造，不断减少碳排放量，在降低现有生产装置碳排放水平的同时生产优质烯烃、先进材料和其他高价值化工产品。

2022 年度公司总体碳排放量相比同期减少，其中公司 MTO 烟气回收项目，通过对尾气的热值回收，将工艺废气的热量回收至系统作为再沸器热源，减少蒸汽用量 12800 吨/年；通过 LDAR 泄露修复工作减少碳排放 5.5 吨/年。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丁辛醇装置异丁醛加氢技改项目未及时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一项	责令改正，并处罚人民币 10 万元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较大影响	已及时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南京诚志：严格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4 年第 31 号令》等相关法律要求，已将各项目环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方案及相关的监测数据等内容进行了公开、公示，通过市生态环境局信息公开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发布：<http://47.99.100.223:8080/webs/>，并对其公开的信息实时更新。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南京诚志：及时填报公开排污许可的相关的污染防治、环境监测、项目环评验收等相关环境信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奠基之年。公司及下属经营单位紧紧围绕“恪守诚信、绿色发展、和谐共赢”的十二字方针，积极参加教育、文化、医疗、卫生、扶贫济困、环境保护等社会公益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做为推动企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将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一）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系统化推进 ESG 管理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工作，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方面的管理，把 ESG 治理与经营管理相融合，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全面落实将安全发展、环境保护、社会责任等理念融入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投资者、客户和社会等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公司治理，不断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治理的实质是如何权衡和协调公司与各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利益关系，进而使公司能够更好、更快、更持续地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不断加强与利益相关方的沟通和交流，注重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和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利益，积极回报投资者，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加强人才培养，重视和维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为员工提供全面的福利待遇，充分尊重员工人格。员工的人身安全是企业管理的重中之重。公司下属生产企业不仅为全体员工购买工伤保险等五险一金，南京诚志、诚志永清还另行购买了雇主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最大程度的保障员工的权益；对所有员工进行了定期的健康监护，接害岗位员工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告知、培训、定期职业健康监护、发放劳保用品；合法合理安排员工工作时间，确保了员工的休假权利和薪资待遇。

在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历来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坚持信息合规披露，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准确及时，向广大投资者传递投资价值，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在价值在线平台（www.ir-online.cn）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了 2021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就各业务板块的运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商誉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细致的解释和说明。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积极参加了“江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一一作答，帮助投资者就自己感兴趣的方面了解公司状况，保障投资者的参与权、知情权，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积极投身公益事业，不忘初心回报社会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社会的支持，长期以来，公司始终秉持感恩及回馈社会之心，自觉履行社会责任，认真践行人文关怀，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以切实行动参与乡村振兴、助学捐赠、社会公益等活动，用真情回馈社会、造福人类，彰显上市公司责任风范。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丹东医院积极承担并坚决完成好政府布置的各项公益任务，如免费为武警边防支队全体官兵体检、万人免费妇女“两癌”筛查等等，取得了很好的社会声誉。

南京诚志作为一家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2022 年 1 月 18 日，南京诚志党委前往南京六合区实验小学八百桥分校开展捐资助学活动，积极践行责任关怀理念，用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为改善教职员工和孩子们的学习环境尽一份力。

诚志生物工程主动担当，积极服务群众、回馈社会，报告期内，多次走访慰问对口扶贫点。

（三）践行“双碳”目标，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

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的关键举措。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承担起大国责任与担当，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应对气候变化，迅速将节能减排定为重点课题，展开相应工作，统筹转型升级与减碳进程、结构优化与碳排放控制，全力部署“碳达峰、碳中和”路线，助力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为人类美好生活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2022 年，公司紧扣“双碳”目标，抓住机遇引领清洁能源，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促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当前，新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已成为低碳产业中一道靓丽的风景线，也是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路径。在清洁能源领域，公司不断探索对传统能源的节约和环保型再利用，进行能源转型创新尝试，并向高端化工新材料领域延伸，为绿色发展构建产业新蓝图。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投资建设 POE（聚烯烃弹性体）项目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进军光伏胶膜、锂电池隔膜等新兴产业上游，为我国复合新材料和光伏产业发展提供助力。

为改善环境质量、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持续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提高环境风险防控能力，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报告期内，石家庄诚志永华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制定涉 VOCs 企业综合治理“一厂一策”方案，结合方案为进一步降低 VOCs 排放量先后对部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期间自主减排，推进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国家节能减排贡献自己的力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南京诚志：报告期内，坚持依法生产经营，积极组织各部门开展合规性评价，2022 年新增各类法规要求 15 项。全年共修订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72 项，并利用内外部审核对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运行情况良好。通过内外部审查形式开展了安全标准化自评工作，目前已递交一级安全标准化复评申请。每年统一签发安全生产费使用计划，由财务部根据财务报表统计确定销售额，并按照 2022 年财资 13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年初按照安全生产设备设施、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整治、设备维修保养、安全教育培训、劳动防护用品配备、保险、应急演练、事故救援等类别进行预算，年底开展安全生产费用总结。2022 年，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年度审核工作。全年开展了全员 PHA 培训和考核；组织开展了 LOPA、双重预防机制、故障树分析方法学习。全年外部安全执法检查共检查 15 次，无处罚，隐患和问题共 132 项，整改率 100%。2022 年共开展各类培训 7990 人次，其中特殊作业管理及监护人知识、环保管理、职业卫生管理、安全知识培训、大修安全知识、应急知识演练等线下培训共 2786 人次，以及主要负责人和安管人员初训和复训、移动压力容器和危险工艺取证培训、化工仪表、锅炉水处理、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放射、职业卫生等取证培训，进一步加强安全培训管理工作。

诚志永清：报告期内，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现场评审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监督审核，接受主管单位安全检查 13 次，隐患和问题共 155 项，无重大隐患和处罚项，全部整改完成。2022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石家庄诚志永华：

2022 年度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良好，完成公司安全目标，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及职业健康事故。

1、ISO45001 体系建设方面：2022 年文件梳理修订工作是本部门重点工作，截至 2022 年 12 月修订完成安全管理文件 24 部，其中新增文件 1 部、融合文件 3 部。文件充分性、适宜性、有效性均有提高。

2、应急体系建设方面：2022 年度开展应急预案修订工作：包括专项预案 8 项，现场处置方案涉及 13 个部门，共 80 项；全年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160 余次，参加应急演练人数 12300 余人；组织应急队员训练 23 次，参加应急训练人数 213 人。

3、相关方风险管控方面：2022 年安全管理部完成《相关方管理规范》的梳理修订，对非显项目、废水及 VOC 改造项目、停产检修等工程项目及检维修等非非常规作业开展施工前、中、后全过程安全管理。

4、培训教育方面：2022 年度新员工培训 33 批次 120 人、专项培训 32 批次 977 人、警示教育培训 19 批次 499 人。

安徽诚志：

1、安徽诚志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2022 年 4 月对安委会组织架构进行调整，由总经理担任安委会主任。安委会负责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制定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以公司安委会为领导，以企管部为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各部门负责人为骨干的安全管理网络，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

2、2022 年企管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员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对各部门实施月度安全责任制考核制度，定期组织召开安全例会，落实安全标准化建设，完善安全生产管理考核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等制度建设工作。

3、落实开展安全教育工作，2022 年开展全员安全培训 17 场次，完成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危化品卸车泄漏》、《高温中暑》、《危化品泄漏》、《消防应急疏散》等应急演练工作，通过培训演练，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技能得到提升。

4、2022 年共接待政府联合安全监督检查 4 次，消防支队检查 6 次，应急局检查 9 次，市场管理局 2 次，均无严重不符合项，全年未收到过监管部门警告或行政处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诚志化工贸易：

1、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管理《合同管理控制程序》、《产品、原料收发货管理》、《产品、原料进出质量管理》、《产品、原料库存管理》、《风险抵押金管理规定》等制度。

2、依据《道路运输应急预案》、《物流环节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原料库存应急方案》等，定期进行演练或推演。对全环节进行 JHA 分析，并形成报告。每月开展安全活动教育，参加公司安全演练。

3、通过自查、外审、内审等途径进行核查缺陷项并进行修正。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交会和过渡时期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2022 年，是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深化之年，公司驻村工作队和桃文村村支两委以迎接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按照中央关于乡村振兴“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体方针，紧紧围绕“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五个方面开展工作，重点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守回馈社会的初心，努力践行社会责任，扎实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一）公司对乡村振兴工作高度重视、大力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分管领导坚持每季度一次以上带队来村调研指导工作，实地走访贫困户、产业合作社，并现场查看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在村委会召开座谈会听取意见和汇报，作出乡村振兴工作重要指导。公司在经营较艰难的情况下，仍安排专项资金支持桃文村做好产业发展及小学校园改建，组织春节慰问走访等；七一期间，提供费用组织全村党员进行党课教育活动。平时公司保证帮扶经费和工作队经费按时到位，按上级要求全面落实驻村干部待遇。

（二）2022 年驻村帮扶工作开展情况

1、积极组织学习

2022 年多次组织召开党员大会、村民小组长、村民代表会学习习总书记乡村振兴有关讲话精神、学习党和国家乡村振兴政策，提高认识，围绕如何抓住乡村振兴这个大好时机寻求全村发展进行讨论，并在各村民集中点召开屋场贴心会，广泛听取村民意见后形成共识：搞好基层组织建设，修路致富，改善环境，开垦抛荒土地，发展产业，增加收入，提高全村村民生活水平。党的二十大召开后，配合村党支部多次召集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二十大文件精神，为将来发展找到行动指南。

2、基层组织建设

按安排组织桃文村两委成员积极参加县、乡组织相关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努力提高工作技能。在平时的工作中加强和村两委成员协调沟通，增强班子成员团结协作。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办事原则，全心全意为村民办实事、办好事。在实施乡村振兴过程中，注重加强桃文村基层组织建设，实现治理有效、模范引领、乡村有序发展，从而推动桃文村全面振兴，真正实现桃文美、农民富。

3、防返贫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驻村工作队深入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全村每月按要求对所有脱贫户收入及劳动力就业情况进行监测，做到数据准确真实；严格执行“四个不摘”、“四个不减”要求确保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继续得到巩固。加强对全村村民走访，全域排查，特别是对五保人员、残疾人员、低保户、突发严重困难人员的走访，紧盯“三类人员”，对行业系统反馈数据及时上户了解，针对不同的困难情况，制定相应的帮扶措施，防止返贫和出现新的贫困人员。

4、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按照上栗县乡村振兴局下达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要求，驻村工作队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认真组织基础项目设施建设。

2022 年全村投入项目资金 45 万元，共实施完成萝卜泉安全饮水项目、铜锣冲安全饮水项目、桃文村 21 组至 25 组安全饮水项目，解决 151 户村民安全饮水困难。投入项目资金 12 万元，扩建拓宽村级主干道 200 余米，受益村民 38 户。投入项目资金 37 万元，新建村组路和道路硬化 1500 余米，方便 70 多户村安全出行，改善了乡村人居环境。投入项目资金 6 万元，修建了 70 米左右护坡，便于村民安全出行。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府清源、诚志科融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二、在本公司为诚志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同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在本公司为诚志股份关联人期间，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诚志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四、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本公司将赔偿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受到的损失，并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诚志股份所有。五、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2016年08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府清源、诚志科融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诚志股份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诚志	2016年08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诚志股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三、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诚志股份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诚志股份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诚志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诚志股份进行交易而对诚志股份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无条件赔偿诚志股份或其股东因此受到的相应损失。五、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府清源、诚志科融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保证诚志股份做到人员独立、财务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具体如下：一、保证人员独立（一）保证诚志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诚志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二）保证诚志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二、保证资产独立完整（一）保证诚志股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二）保证诚志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诚志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诚志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三）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诚志股份的资金、资产；不以诚志股份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保证财务独立（一）保证诚志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二）保证诚志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三）保证诚志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四）保证诚志股份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不违法干预诚志股份的资金使用调度。（五）不干涉诚志股份依法独立纳税。四、保证机构独立（一）保证诚志股份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二）保证诚志股份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诚志股份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业务独立（一）保证诚志股份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二）保证诚志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三）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诚志股份的业务活动。（四）保证本公司不越权干预诚志股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诚志股份利益。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以上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和承担。</p>	2016年08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上述各承诺方正在严格执行上述承诺。</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诚志高科对诚志汉盟增资	2020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972.71	施工建设不达预期。	2019年04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诚志汉盟原股东云南汉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本次诚志高科增资事项完成后诚志汉盟业绩实现情况进行承诺，承诺诚志汉盟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投资人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因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支付对应的费用增加金额部分后的税后净利润达到 16,500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大华核字[2023]【005106】号《审核报告》，诚志汉盟 2022 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为-972.71 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因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支付对应的费用增加金额部分后的税后净利润为-1007.97 万元。

公司于本报告期末委托外部专业评估机构对上述诚志汉盟收购及增资过程中形成的商誉进行了评估测试。根据中铭评报字[2023]第【2040】号《评估报告》，诚志汉盟本年度整体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502.71 万元，子公司诚志高科持有诚志汉盟 49% 的股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246.33 万元。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100%），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 年 9 月，公司出售了子公司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股权，本报告期此子公司依旧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下一年度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 2009 年起至今已连续服务 1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力飞、费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王力飞 2015 年之前曾经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自 2015 年起至今服务 1 年，费强自 2021 年起至今已连续服务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层根据 2022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内控审计费 50 万元，年报审计费及其他专项报告费 160 万元，共计 21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诚志诉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	1,282.23	否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编号：2017沪0115民初67347号之一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还款192.34万元。	-	2017年09月05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
安徽诚志诉上海浩昌实业有限公司	1,635.34	否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安徽诚志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19920.30元由安徽诚志负担。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还款264.64万元。	-	2017年09月23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
安徽诚志诉莆田市嘉辉光电有限公司	1,244.52	否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编号：（2017）闽0302民初4289号），裁定：驳回原告安徽诚志的起诉。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还款991.5万元。	-	2017年09月27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安徽诚志诉莆田市佳阳电子有限公司	667.36	否	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人民法院出具（2017）皖0311民初242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安徽诚志撤回起诉。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还款662.81万元。	-	2017年10月19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
珠海诚志通诉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481.63	否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编号：（2018）粤0307民初482号	判决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郑祖潮、林荟、郭杰对被告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的上述应付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粤0307执5436号。法院已扣划被执行人郭杰的6570.94元支付给珠海诚志通，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新的财产线索，可	2018年12月22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申请恢复执行。		
珠海诚志通诉深圳市嘉兴兆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626.34	否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已出具了《民事判决书》	判决深圳市嘉兴兆业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珠海诚志通货款 482.37 万元及违约金（违约金按日万分之八的标准计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嘉兴兆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珠海诚志通仲裁费 17131 元，仲裁保全费 5000 元；被告郑祖潮、林荟、陈云南对嘉兴兆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判决已生效，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粤 0306 执 18960 号。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新的财产线索，可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01 月 18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捷通盛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877.43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	裁决捷通盛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	捷通盛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决定中止本案执行，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01 月 06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珠海诚志通诉深圳市嘉源达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620.4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起诉保证人谭勇一审胜诉。	裁决嘉源达科技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律师费等；郑祖潮、林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决谭勇对深圳市嘉源达科技有限公司所欠珠海诚志通货款 4780028 元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珠海诚志通执行申请后裁定：由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执行；台江区人民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对保证人谭勇，江西省彭泽县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赣 0430 执号，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2017 年 12 月 06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5）
珠海诚志通诉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保证人（买卖合同纠纷）	1,589.69	否	一审胜诉	判决包头北驰向珠海诚志通退还货款，支付违约金、律师费；蓬莱北驰车轮有限公司、冯素琴、胡孝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粤 0402 执 1404 号。香洲区法院已对包头北驰财产进行轮候查	2017 年 10 月 14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9）

					封，并已向北京、山东法院邮寄参与分配申请书，已收到法院出具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裁定书，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启动破产清算程序，已提交债权申报资料并参加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现已收到法院终结破产程序裁定书。		
珠海诚志通诉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民间借贷纠纷）及其保证人	1,392.94	否	一审胜诉	判决包头北驰向珠海诚志通发展偿还借款本金、支付借款利息、律师费；蓬莱北驰车轮有限公司、冯素琴、胡孝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粤 0402 执 4739 号。香洲区法院已对包头北驰财产进行轮候查封，并已向北京、山东法院邮寄参与分配申请书，已收到法院出具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裁定书，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启动破产清算程序，已提交债权申报资料并参加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现已收到法院终结破产程序裁定书。	2018 年 01 月 16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珠海诚志通诉珠海市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1,831.5	否	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法院出具调解书，但由于珠海拓华、新拓华电冶、章赤民不履行调解书内容，珠海诚志通申请强制执行。	-	目前由于拓华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7 年 08 月 10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
珠海诚志通诉福建省瑞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1,542.31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珠海诚志通起诉保证人周海	裁决瑞隆科技向珠海诚志通支付欠付货款本金、违约金、律师费、财产保全费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苏 0115 执 3616	2018 年 01 月 13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莹一审胜诉。	等；吕伟春、林荟、福建省世纪易讯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判决保证人周海莹就瑞隆科技欠珠海诚志通的货款、违约金、财产保全费、律师费、仲裁费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受理费、公告费由周海莹承担。	号，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周海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闽0111 执 698 号，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功名联展土地拍卖执行程序中止，案件进入功名联展破产清算程序。		2018-005)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开发区正大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356.88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调解书，正大实业同意向珠海诚志通退还全部货款本金等；珠海诚志通起诉相关保证人一案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编号：（2018）闽 0102 民初 494 号。	仲裁调解达成协议：正大退还货款本金，支付补偿金、律师费、仲裁费；起诉保证人一案一审判决：相关保证人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珠海诚志通偿还货款本金 2350810 元，并支付补偿金、仲裁费、律师费。	由于正大实业没有履行调解书相关内容，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闽 01 执 770 号。福州市中院后指定福州市马尾人民法院执行，由于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对于保证人一案，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执 2578，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	2018 年 01 月 05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3）、《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p>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功名联展土地拍卖执行程序中止，案件进入功名联展破产清算程序。</p>		
<p>珠海诚志通诉福州东佑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p>	<p>768.07</p>	<p>否</p>	<p>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珠海诚志通已起诉吕伟春、曹明伟等保证人一审胜诉。</p>	<p>裁决东佑电子向珠海诚志通支付欠付货款本金、违约金、律师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保证人吕伟春、曹明伟、福建省世纪易讯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有限公司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律师费、仲裁费，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全部由上述保证人共同承担。</p>	<p>福建省南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闽01执738号，由于东佑电子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一案，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苏0115执6543，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功名联展土地拍卖执行程序中止，案件进入功名联展破产清算程序。</p>	<p>2018年01月13日</p>	<p>《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p>
<p>珠海诚志通诉福州中恒兴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p>	<p>1,546.85</p>	<p>否</p>	<p>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起诉保证人郑祖潮、林荟、林桂长一审胜诉。</p>	<p>起诉保证人一案判决郑祖潮、林荟、林桂长向珠海诚志通支付欠付货款本金、违约金、律师费。</p>	<p>由于中恒兴贸易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决定中止本案执行，等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p>	<p>2018年01月05日</p>	<p>《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3）、《关于</p>

					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一案，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案执行，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01)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恒大伟业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768.07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珠海诚志通起诉诉讼保证人朱健敏一审胜诉。	裁决恒大伟业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律师费、保全费等，吕伟春、福建省世纪易讯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保证人朱健敏对恒大伟业所负债务向珠海诚志通承担连带责任，案件受理费由朱健敏承担。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苏0115执3619号，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朱健敏，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闽0783执524号，由于朱健敏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功名联展土地拍卖执行程序中止，案件进入功名联展破产清算程序。	2018年01月13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2018-001)、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5)
珠海诚志通诉深圳市科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6.63	否	一审、二审胜诉	判决科特科技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	已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目前由于科特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7年10月14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17-099)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是失信执行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原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租赁收入	市价	-	1,636.83	21.57%	1,550	是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2年04月20日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天府清源及附属单位	原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租赁收入	市价	-	0	0.00%	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2年04月20日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

													019)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原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体检及健康管理收入	市价	-	0	0.00%	4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2年04月20日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天府清源及附属单位	原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体检及健康管理收入	市价	-	3.21	0.19%	3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2年04月20日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合计				--	--	1,640.04	--	1,62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2年5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620万元。2022年度(本报告期内)实际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640.04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60,000	1.4375%	10,490.18	40,677.64	51,167.82	0.00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40,000	6%	40,000		40,000	0.0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下属子公司诚志利华位于北京市海淀区的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康桥镇秀沿路 1032-1180（双）号的物业、以及下属子公司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诚志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目前部分对外出租，其中北京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本报告期实现含税收入 6,210.80 万元，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所属物业本报告期实现含税收入 830.42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5日	32,500	2019年10月2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向南京诚志出具《反担保承诺函》	担保至2022年6月30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2,5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9日	10,000	2022年06月0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南京诚志已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2年	否	否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2日	1,000	2022年02月2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安徽诚志已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	2019年07月10日	20,000	2019年05月1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	6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反担保保证合同》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0日	3,500	2019年07月10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2日	6,000	2020年06月11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4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19日	1,333	2020年06月17日	1,333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29日	622	2020年09月25日	622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6日	2,413	2021年01月22日	2,413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10日	2,930	2021年02月07日	2,93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1日	1,006	2021年05月19日	1,006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02日	30,000	2021年05月3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06日	8,219	2021年11月04日	8,219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06日	25,000	2021年11月09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2日	2,573	2022年02月28日	2,573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4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7日	30,000	2022年05月13日	30,000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	2022年05月21日	5,000	2022年05月1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	1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反担保保证合同》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02 日	3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5,000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7 日	1,493	2022 年 12 月 15 日	1,493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8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19,06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5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4,089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1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0,06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14,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15,08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022年3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青岛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10亿元人民币在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华青”），青岛华青已完成工商注册手续。2022年8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青岛华青投资建设POE项目及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公司拟通过青岛华青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投资建设POE（聚烯烃弹性体）项目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项目，预计投资金额分别约为40亿元和8亿元。截至本报告期，上述项目已完成立项。

2、2018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拟与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8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诚志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后由于参与发起设立的股东结构调整，诚志健康保险筹备组经与包括公司在内的各方投资人协商，诚志健康保险注册资本仍拟定为10亿元，但是对健康保险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并重新签订了《诚志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设）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6日披露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为进一步开展相关前期筹备工作，成立诚健保（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其他相关材料已由健康险筹备组上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截至本报告期，项目申请尚无进展。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不适用

1、公司与 AP 合资设立的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常熟市高新区政府签订了加快建设常熟首座加氢站及区域投资运营中心的协议，该子公司将利用常熟区域优势加快建成样板式的加氢站，进一步推广相关业务，为在江苏其他地区布点打好基础。截至本报告期，新建常熟银河路加氢站项目顺利通过省特检院的现场评审验收，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审核，取得气瓶充装许可证。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气瓶充装证和工商营业执照三证齐全，现场设备调试完毕，可以正式对外充装。

2、关于子公司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工业大麻项目，截至本报告期公司正在协调、督促厂房交付工作。由于云南汉盟未能达到《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中约定的经营业绩，诚志高科、北京华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与云南汉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补偿协议》，由云南汉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依照《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约定向诚志高科、北京华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补偿对应 787.5 万元及 112.5 万元的注册资本的股权，转让金额均为 0 元。

3、2022 年 5 月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诚志永华”）已完成股份制改制及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及北京诚志永华管理层启动分拆北京诚志永华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截至本报告期，分拆上市的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4、截至本报告期，北京诚志永华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沧州诚志永华科技有限公司在沧州投资建的液晶单体材料项目和中间体材料项目的事项，因公司发展需要建设方案正在调整中。

5、关于公司与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胜生物”）债权债务纠纷事项，公司已收到保全裁定书，已保全等值财产，北京仲裁委员会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出具了裁决书，裁决万胜生物偿还本金 133,178,783.74 元、滞纳金 2,430,000.00 元、律师费 100,000.00 元、本案仲裁费 840,402.16 元。该案还未启动强制执行程序，正在与万胜生物就偿还事宜进行磋商，但目前已就分期还款方案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期，万胜生物指定其关联公司为还款提供抵押担保。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	0.00%						90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00	0.00%						90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0	0.00%						90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3,011,019	100.00%				-37,774,384	-37,774,384	1,215,236,63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53,011,019	100.00%				-37,774,384	-37,774,384	1,215,236,63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53,011,919	100.00%				-37,774,384	-37,774,384	1,215,237,53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股票回购专用账户的 37,774,384 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存放于股票回购专用账户的 37,774,384 股予以注销，对公司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股票回购专用账户的 37,774,384 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3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4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83%	374,650,564			374,650,564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7%	191,677,639			191,677,639			
北京金信卓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7%	82,240,026			82,240,026			
中吉金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吉金投—资产共赢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5.00%	60,761,848	-9,064,129		60,761,848			
共青城智随善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24,312,264			24,312,264			
国泰基金—交通银行—国泰基金博远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1%	17,161,631	17,161,631		17,161,631			
中信建投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先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8%	13,065,593	13,065,593		13,065,593			
珠海融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11,042,000	-12,662,200		11,042,000			
肖燕丽	境内自然人	0.78%	9,483,634	-22,111,058		9,483,634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8,565,706			8,565,7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信卓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府清源间接控股子公司持有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的股权且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且天府清源下属子公司通过金信卓华间接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除此之外，公司不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374,650,564	人民币普通股	374,650,564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191,677,639	人民币普通股	191,677,639
北京金信卓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2,240,026	人民币普通股	82,240,026
中吉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吉金投—资产共赢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	60,761,848	人民币普通股	60,761,848
共青城智随善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12,264	人民币普通股	24,312,264
国泰基金—交通银行—国泰基金博远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161,631	人民币普通股	17,161,631
中信建投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先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065,593	人民币普通股	13,065,593
珠海融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2,000
肖燕丽	9,483,634	人民币普通股	9,483,634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8,565,706	人民币普通股	8,565,70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信卓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府清源间接控股子公司持有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的股权且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且天府清源下属子公司通过金信卓华间接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除此之外，公司不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有一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共青城智随善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4,312,26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李彩元	2016年04月08日	91110108MA004M1L71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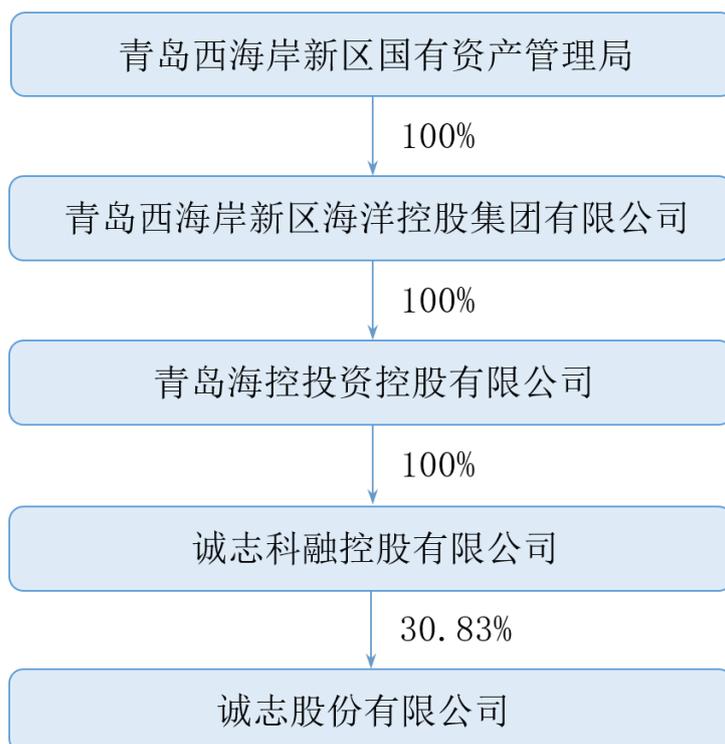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间接持有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5.01%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王诚	1992 年 08 月 26 日	250,000 万元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诚志债	114251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0.00	5.80%/年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合格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17 诚志债”存续期内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9 月 8 日发布公告，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部分投资者选择对“17 诚志债”进行回售，回售数量为 2,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本次有效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 8,000,000 张。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对回售债券实施转售，拟转售债券数量不超过 2,000,000 张。截至转售期间届满，本期债券完成转售数量为 0 张。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无	徐溢文	0755-2393404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	无	许新强	010-66428877

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司	基大厦 8 楼			
-----------------	---	---------	--	--	--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10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诚信国际关于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撤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撤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 诚志债”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24	1.50	-17.33%
资产负债率	24.52%	24.48%	0.04%
速动比率	1.06	1.21	-12.4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68.59	106,683.47	-97.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7.10%	51.29%	-24.19%
利息保障倍数	1.86	6.86	-72.8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01	9.75	-17.8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16	9.90	-47.8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33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力飞、费强

审计报告正文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诚志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诚志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

- 1.商誉减值；
- 2.应收款项减值；

(一) 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19.商誉所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诚志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6,754,694,927.52 元，其中账面原值为 7,056,711,149.28 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302,016,221.76 元，占资产总额 27.5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管理层需要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以确定是否需要确认减值损失。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 5 年期财务预算为基础来确定。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重要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和测试诚志股份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与公司管理层和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假设和参数，获取管理层和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及相关文件资料。

(3) 评估管理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的相关会计处理以及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 应收票据、注释 4. 应收账款和注释 7. 其他应收款披露，分别为 115,314,183.59 元，893,579,253.23 元和 157,513,702.76 元，合计总额为 1,166,407,139.58 元，占资产总额的 4.76%。附注五-注释 53. 信用减值损失披露，本年度提取坏账损失-46,627,071.15 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 88.18%。

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其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款项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款项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 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抽查，以核实坏账准备的计提时点和金额的合理性。

(4) 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大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交易合同安排、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对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5) 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抽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款项，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并与公司律师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估计的影响。

(7) 评估了管理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中对应收款项减值的会计处理以及列报与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诚志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诚志股份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诚志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诚志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诚志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诚志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诚志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诚志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诚志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诚志股份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力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强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1,969,856.36	1,816,204,117.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6,504,161.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314,183.59	99,717,461.24
应收账款	893,579,253.23	827,942,086.07
应收款项融资	32,783,427.62	42,691,042.04
预付款项	390,091,008.80	356,599,551.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7,513,702.76	174,811,688.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0,450,602.56	1,128,210,345.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33,495,820.95	1,405,383,089.12
流动资产合计	6,001,702,016.98	5,851,559,381.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8,932,876.48	1,415,388,197.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978,400.00	82,121,705.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49,140,714.54	1,057,914,316.40
投资性房地产	2,506,986,603.84	2,482,519,213.37
固定资产	5,157,157,992.76	5,389,258,805.73
在建工程	338,742,690.03	306,032,243.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821,068.29	
无形资产	466,771,931.78	516,648,011.58
开发支出	17,222,918.42	14,868,428.87
商誉	6,754,694,927.52	6,757,158,182.95
长期待摊费用	116,778,689.55	130,169,71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1,932,338.32	376,229,63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827,627.48	67,383,047.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23,988,779.01	18,595,691,503.90
资产总计	24,525,690,795.99	24,447,250,885.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5,000,000.00	1,896,401,01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1,943,036.06	141,910,744.26
应付账款	608,456,169.75	781,553,464.94
预收款项	2,583,506.82	912,088.05
合同负债	165,297,010.55	116,138,682.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3,212,968.43	97,222,482.25
应交税费	56,504,895.44	47,385,832.55
其他应付款	143,817,418.81	125,335,829.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961,913.85	450,023,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50,026,270.70	232,059,483.64
流动负债合计	4,844,803,190.41	3,888,942,62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0,618,964.00	732,429,000.00
应付债券		807,733,333.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59,143.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420,916.70	135,453,05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6,670,343.37	420,078,839.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7,869,367.51	2,095,694,229.39
负债合计	6,012,672,557.92	5,984,636,853.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5,237,535.00	1,253,011,9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14,004,952.59	13,086,269,666.29
减：库存股		510,039,097.70
其他综合收益	-51,388,925.38	-16,806,330.82
专项储备	15,602,848.70	16,697,996.91
盈余公积	346,250,578.35	327,588,14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26,526,225.04	3,494,982,31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66,233,214.30	17,651,704,619.24
少数股东权益	846,785,023.77	810,909,412.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13,018,238.07	18,462,614,03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525,690,795.99	24,447,250,885.01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晋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544,005.86	294,964,435.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8,830.40	666,892.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4,149.00	
其他应收款	750,252,397.36	771,943,272.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69,503,408.76	1,041,028,344.30

流动资产合计	2,535,882,791.38	2,108,602,945.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23,501,208.69	17,629,239,491.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49,140,714.54	1,057,914,316.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02,525.38	9,518,523.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07,768.36	3,772,995.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74,394.58	68,243,921.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57,426,611.55	18,768,689,247.74
资产总计	22,493,309,402.93	20,877,292,193.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0,000,000.00	1,5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000,000.00	1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734,974.27	7,726,964.71
应交税费	1,552,420.82	1,462,931.62
其他应付款	3,817,954,855.16	1,983,826,118.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00,000.00	1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81,242,250.25	3,733,116,014.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7,000,000.00	540,000,000.00
应付债券		807,733,333.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000,000.00	1,347,733,333.34
负债合计	6,518,242,250.25	5,080,849,347.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5,237,535.00	1,253,011,9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34,868,037.55	12,915,132,751.25
减：库存股		510,039,097.70
其他综合收益	-30,060,106.81	-30,060,106.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6,250,578.35	327,588,147.59
未分配利润	2,008,771,108.59	1,840,809,231.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75,067,152.68	15,796,442,84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93,309,402.93	20,877,292,193.0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717,284,386.82	12,183,915,609.68
其中：营业收入	11,717,284,386.82	12,183,915,609.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36,919,068.19	10,577,230,661.76
其中：营业成本	10,397,092,355.31	9,212,033,473.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943,186.14	80,864,201.83
销售费用	112,802,522.44	119,384,762.21

管理费用	483,968,244.00	716,989,029.85
研发费用	260,213,223.18	293,073,260.12
财务费用	121,899,537.12	154,885,934.75
其中：利息费用	195,348,407.40	220,777,844.01
利息收入	69,328,651.24	70,232,892.07
加：其他收益	32,535,532.66	21,699,682.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37,923.95	10,298,530.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985,320.89	3,364,498.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93,788.61	-13,229,113.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627,071.15	-107,909,889.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51,460.67	-165,974,207.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1,475.91	-29,084,046.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379,660.04	1,322,485,904.26
加：营业外收入	15,607,414.27	14,981,879.90
减：营业外支出	28,432,980.97	43,832,107.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554,093.34	1,293,635,676.96
减：所得税费用	10,372,060.19	238,075,378.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182,033.15	1,055,560,298.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182,033.15	1,055,560,298.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79,612.83	1,008,442,260.98
2. 少数股东损益	105,302,420.32	47,118,037.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82,594.56	-26,265,335.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82,594.56	-26,265,335.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304,989.79	-26,207,558.0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304,989.79	-26,207,558.0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2,395.23	-57,777.7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2,395.23	-57,777.7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599,438.59	1,029,294,96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97,018.27	982,176,925.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302,420.32	47,118,037.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35	0.82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35	0.8298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晋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锋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05,362.28	2,943,505.17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530,945.12	945,060.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2,439,457.82	64,519,568.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2,841,215.34	150,924,082.78
其中：利息费用	148,701,246.49	160,869,915.01
利息收入	31,564,285.87	33,939,276.31
加：其他收益	833,842.55	379,294.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561,716.91	454,368,42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8,283.09	45,846,615.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6,773,601.86	-45,312,302.27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291.27	-20,087,270.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64.85	-12,439.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357,545.48	175,890,501.2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963,711.13	27,561,57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393,834.35	148,328,926.25
减：所得税费用	-4,230,473.28	-16,224,232.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624,307.63	164,553,159.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624,307.63	164,553,159.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5,177.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45,177.8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545,177.8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624,307.63	151,007,981.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76,098,546.47	13,445,605,780.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0,226,591.74	14,781,93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13,630.84	216,678,49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93,338,769.05	13,677,066,21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08,987,099.60	9,872,606,040.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3,494,468.14	860,924,606.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357,926.18	885,446,75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911,108.22	363,702,80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4,750,602.14	11,982,680,19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588,166.91	1,694,386,01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1,280,533.86	5,627,268,30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214,32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8,967.51	2,225,271.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169,947.43	-153,553,950.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9,269,448.80	5,518,153,94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551,778.73	417,430,84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09,393,557.88	5,928,236,992.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3,945,336.61	6,345,667,83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675,887.81	-827,513,886.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0,000.00	699,0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0,000.00	699,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5,660,000.00	2,085,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386,111.11	198,453,81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5,266,111.11	2,983,183,819.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7,455,500.00	3,191,03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272,257.65	222,740,235.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8,7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83,178.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9,810,935.65	3,613,773,23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44,824.54	-630,589,41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05,893.62	-881,020.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926,651.82	235,401,68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293,296.98	1,494,891,60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2,366,645.16	1,730,293,296.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80,980.00	2,396,71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670,166.05	873,830,18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651,146.05	876,226,89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29,819.24	58,508,28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765.49	1,112,254.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610,192.02	941,993,49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887,776.75	1,001,614,03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763,369.30	-125,387,13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8,774,223.86	5,624,887,0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500,000.00	69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611,997.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6,277,223.86	6,328,500,257.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43.00	32,38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81,000,000.00	5,995,900,00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1,026,443.00	5,995,932,39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749,219.14	332,567,86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00	1,5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000,000.00	1,5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1,000,000.00	1,81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434,579.83	163,620,335.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7,434,579.83	1,982,620,335.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434,579.83	-432,620,335.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420,429.67	-225,439,60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964,435.53	520,404,04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544,005.86	294,964,435.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3,086,269,666.29	510,039,097.70	16,806,330.82	16,697,996.91	327,588,147.59		3,494,982,317.97		17,651,704,619.24	810,909,412.65	18,462,614,03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3,086,269,666.29	510,039,097.70	16,806,330.82	16,697,996.91	327,588,147.59		3,494,982,317.97		17,651,704,619.24	810,909,412.65	18,462,614,031.89
三、	-37,774,384.				-472,264,713	-510,039,0	-34,582,59	-1,095,148	18,662,430.76		31,543,907.07		14,528,595.06	35,875,611.12	50,404,206.18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00				.70	97.70	4.56	.21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34,582,59 4.56			52,879,612. 83	18,297,018. 27	105,302,4 20.32	123,599,438 .59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37,774,384. 00				- 472,264,713 .70	- 510,039,0 97.7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37,774,384. 00			- 472,264,713 .70	- 510,039,0 97.70									
(三) 利润分配								18,662,43 0.76	- 21,335,705. 76	- 2,673,275.0 0	- 71,718,19 7.93	- 74,391,472. 93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62,43 0.76	- 18,662,430. 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 2,673,275.0 0	- 2,673,275.0 0	- 71,718,19 7.93	- 74,391,472. 93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095,148.21					- 1,095,148.21	2,291,388.73	1,196,240.52
1. 本期提取							32,217,246.50					32,217,246.50	2,291,388.73	34,508,635.23
2. 本期使用							- 33,312,394.71					- 33,312,394.71		- 33,312,394.7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15,237,535.00				12,614,004,952.59	- 51,388,925.38	15,602,848.70	346,250,578.35		3,526,526,225.04		17,666,233,214.30	846,785,023.77	18,513,018,238.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1,253,011,919.00				12,898,773,253.33	510,039,097.70	9,459,004.93		311,132,831.67		2,524,853,875.48		16,487,191,786.71	210,072,846.18	16,697,264,632.89

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2,898,773,253.33	510,039,097.70	9,459,004.93		311,132,831.67		2,524,853,875.48	16,487,191,786.71	210,072,846.18	16,697,264,63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496,412.96		-26,265,335.75	16,697,996.91	16,455,315.92		970,128,442.49	1,164,512,832.53	600,836,566.47	1,765,349,39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65,335.75				1,008,442,260.98	982,176,925.23	47,118,037.96	1,029,294,963.19
（二）所				84,369,654.16							84,369,654.16	552,581,679.15	636,951,333.31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697,996.91			21,858,502.57		5,160,505.66	1,136,849.36	4,023,656.30
1. 本期提取							52,857,672.58			58,018,178.24		5,160,505.66	1,351,509.12	3,808,996.54
2. 本期使用							-36,159,675.67			36,159,675.67			214,659.76	-214,659.76
(六) 其他					103,126,758.80							103,126,758.80		103,126,758.80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253,011,919.00				13,086,269,666.29	510,039,097.70	16,806,330.82	16,697,996.91	327,588,147.59	3,494,982,317.97	17,651,704,619.24	810,909,412.65	18,462,614,031.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30,060,106.81		327,588,147.59	1,840,809,231.72		15,796,442,84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30,060,106.81		327,588,147.59	1,840,809,231.72		15,796,442,84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7,774,384.00				-480,264,713.70	510,039,097.70			18,662,430.76	167,961,876.87		178,624,307.63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6,624,307.63		186,624,307.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774,384.00				-472,264,713.70	510,039,097.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774,384.00				-472,264,713.70	510,039,097.70					
(三) 利润分配								18,662,430.76	-18,662,430.76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62,430.76	-18,662,430.76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000,000.00						-8,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5,237,535.00				12,434,868,037.55		- 30,060,106.81	346,250,578.35	2,008,771,108.59		15,975,067,152.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 16,514,929.01		311,132,831.67	1,678,773,568.27		15,631,497,04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 16,514,929.01		311,132,831.67	1,678,773,568.27		15,631,497,043.48
三、本期增减							- 13,545,177.80		16,455,315.92	162,035,663.45		164,945,801.57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45,177.80	-		164,553,159.19		151,007,98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55,315.92	-16,455,315.92		
1. 提取盈余								16,455,315.92	-16,455,315.92		

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937,820.18		13,937,820.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30,060,106.81	-	327,588,147.59	1,840,809,231.72	15,796,442,845.0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8年10月经江西省（市）人民政府赣股（1998）04号文批准，由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南昌高新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日用品工业总公司和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0年7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084968，公司注册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总部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母公司为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青岛市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回购注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121,523.7535万股，注册资本为121,523.7535万元。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科融”）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清源”）原持有诚志科融100%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于2021年9月2日接诚志科融通知获悉，天府清源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诚志科融100%国有股权。

2021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诚志科融通知，诚志科融已于2021年12月30日按交易相关要求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青岛海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诚志科融100%股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造业；本公司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一氧化碳、净化合成气等气体产品以及甲醇、乙烯、丁辛醇类等工业用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半导体显示用混合液晶材料（TN型、STN型、TFT型等系列）和显示用玻璃制品、D-核糖、 α -熊果苷、力博士、D-核糖冲剂等生物制药及医药中间体产品、助洗剂等日用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化工原料的相关贸易和医疗健康服务等。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38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2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3	AMBOOBIOCEUTICALS,INC.（美国）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4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5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6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9.00	49.00
7	SoaringEagleInternationalCo.,LTD.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8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0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11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12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3	珠海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4	ZHUGANGTONGTRADECO.,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15	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0.00	50.00
16	珩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17	珩春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18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9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20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21	丹东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22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23	北京诚志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24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25	丹东市第一医院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26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6.67	66.67
27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6.67	66.67
28	沧州诚志永华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6.67	66.67
29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0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1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2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33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34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35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36	诚志空气产品（常熟）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37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8	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减少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

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 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 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 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 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 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 (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

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

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由客户承兑，存在一定的逾期信用损失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应收账款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损失准备率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7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诚志）0-3 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在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时，基于账面余额与按该应收款项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其他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押金、备用金等	不计提

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损失准备率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70.00
5年以上	100.00

15、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等。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期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分期摊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8、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

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5	3.00%	2.16%-3.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

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6、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技术使用权	10-30 年	专利权证、技术使用合同
土地使用权类	40-50 年	土地权证有效期内
商标注册类	10 年	注册商标法定有效期
各种软件类	10 年	根据软件可使用期，按不低于 10 年摊销
药品生产许可证类	5 年	许可证法定有效期内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普通催化剂	3-4 年	一次投入使用 3-4 年
MTO、OXO 催化剂	10 年	一次投入使用 10 年
装饰、装修费、其他等类	5-10 年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

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5、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外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出办妥报关手续海关放行，取得货运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 本公司所生产的气体产品按照合同约定，已通过供应管道中双方商定的界点；液体产品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实际交付客户。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物业服务合同

本公司在提供物业服务过程中确认收入。

(3) 物业出租合同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36、政府补助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租赁中不含购买选择权）
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 26）和（注释 3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上述变更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8%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5%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5%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8%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分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获得江西省科技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2136000256，有效期自 2021 年 11 月 3 日起三年，即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本公司子公司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获得安徽省科技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2034000933，有效期自 2020 年 7 月 20 日起三年，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本公司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2013002786，有效期自 2020 年 7 月 21 日起三年，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2193，有效期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三年，即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2 日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7101，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02 日起三年，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9,070.30	127,928.52

银行存款	1,312,207,574.86	1,730,165,368.46
其他货币资金	79,603,211.20	85,910,820.48
合计	1,391,969,856.36	1,816,204,117.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773,461.82	6,905,409.6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603,211.20	85,905,908.49
信用证保证金		4,911.99
合计	79,603,211.20	85,910,820.4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6,504,161.11	
其中：		
合计	526,504,161.11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749,041.26	87,099,511.24
商业承兑票据	18,565,142.33	12,617,950.00
合计	115,314,183.59	99,717,461.2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需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825,936.74
商业承兑票据		8,711,722.60
合计		28,537,659.34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742,845.32	22.18%	308,742,845.32	100.00%		308,742,845.32	23.78%	308,742,845.3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103,494.95	77.82%	189,524,241.72	17.50%	893,579,253.23	989,717,191.66	76.22%	161,775,105.59	16.35%	827,942,086.07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83,103,494.95	77.82%	189,524,241.72	17.50%	893,579,253.23	989,717,191.66	76.22%	161,775,105.59	16.35%	827,942,086.07
合计	1,391,846,340.27	100.00%	498,267,087.04	35.80%	893,579,253.23	1,298,460,036.98	100.00%	470,517,950.91	36.24%	827,942,086.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407,843.25	151,407,843.25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	10,898,942.20	10,898,942.20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浩昌实业有限公司	13,706,942.60	13,706,942.60	100.00%	不能收回
莆田市嘉辉光电有限公司	2,530,232.49	2,530,232.49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铭志达玻璃有限公司	2,793,366.71	2,793,366.71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彝润实业有限公司	5,526,680.00	5,526,680.00	100.00%	不能收回
希唐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6,703,660.00	6,703,660.00	100.00%	不能收回
东莞市健卓光电有限公司	3,171,512.16	3,171,512.16	100.00%	不能收回
龙南县宏业成实业有限公司	1,172,657.50	1,172,657.50	100.00%	不能收回
东莞市煜焯光电有限公司	1,632,000.00	1,632,00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旭方光电有限公司	2,386,800.00	2,386,800.00	100.00%	不能收回
冀雅（上海）电子有限公司	1,701,421.54	1,701,421.54	100.00%	不能收回
厦门捷优平板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378,050.00	378,05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聚信能科技有限公司	85,800.00	85,800.00	100.00%	不能收回
莆田市佳阳电子有限公司	45,520.00	45,52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鹏扬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5,500.00	135,500.00	100.00%	不能收回
嘉兴亿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725.00	74,725.00	100.00%	不能收回
加加力光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9,742.00	29,742.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七彩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650.00	15,65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晶腾光电有限公司	413,732.20	413,732.2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致远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240,615.19	240,615.19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辰翔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8,000.00	308,00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轩利丰科技有限公司	703,000.00	703,000.00	100.00%	不能收回
安徽帝显电子有限公司	82,197.70	82,197.7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专科恒发电子有限公司	32,400.00	32,400.00	100.00%	不能收回
福建省瑞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193,115.24	5,193,115.24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7,372,739.54	97,372,739.54	100.00%	不能收回
合计	308,742,845.32	308,742,845.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286,267,307.81		
1 年以内	532,587,539.51	26,620,548.83	5.00%
1—2 年	24,140,641.09	2,414,064.11	10.00%
2—3 年	27,718,413.00	8,315,523.91	30.00%
3—4 年	76,407,352.00	38,203,676.01	50.00%
4—5 年	73,372,708.94	51,360,896.26	70.00%
5 年以上	62,609,532.60	62,609,532.60	100.00%
合计	1,083,103,494.95	189,524,241.7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18,854,847.32
3 个月以内	286,487,307.81
1 年以内	532,367,539.51
1 至 2 年	24,140,641.09
2 至 3 年	27,718,413.00
3 年以上	521,132,438.86
3 至 4 年	76,407,352.00
4 至 5 年	73,552,644.11
5 年以上	371,172,442.75
合计	1,391,846,340.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8,742,845.32					308,742,845.32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1,775,105.59	28,072,435.98			323,299.85	189,524,241.72

合计	470,517,950.91	28,072,435.98			323,299.85	498,267,087.04
----	----------------	---------------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丹东市医疗保险中心	157,416,799.90	11.31%	52,201,592.04
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154,736,726.54	11.12%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407,843.25	10.88%	151,407,843.25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7,372,739.54	7.00%	97,372,739.54
上海由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1,763,106.56	5.87%	28,965,887.56
合计	642,697,215.79	46.18%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783,427.62	42,691,042.04
合计	32,783,427.62	42,691,042.0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6,390,235.96	93.93%	329,227,872.08	92.33%
1 至 2 年	135,530.00	0.03%	22,589,627.91	6.33%
2 至 3 年	18,933,994.60	4.85%	179,291.74	0.05%
3 年以上	4,631,248.24	1.19%	4,602,759.60	1.29%
合计	390,091,008.80		356,599,551.3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九江常顺科技有限公司	16,376,000.00	2-3 年	未达合同执行条件
石家庄昌盛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54,369.00	2-3 年	未达合同执行条件
云南素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0	3 年以上	未达合同执行条件
小计	23,030,369.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思锐国际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147,146,987.49	37.72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国能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110,801,338.77	28.40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九江常顺科技有限公司	16,376,000.00	4.20	2-3年	合同执行中
上海煜驰进出口有限公司	14,479,862.40	3.71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4,180,369.51	3.64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302,984,558.17	77.67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7,513,702.76	174,811,688.84
合计	157,513,702.76	174,811,688.8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6,135,944.13	27,079,400.19
备用金	6,359,083.10	2,506,547.63
出口退税	3,463,151.57	2,750,316.69
代垫社保费用	2,716,647.04	1,017,609.47
往来债权	424,128,517.08	440,493,829.82
欠款欠票	2,252,736.90	3,478,607.77
政府补助	8,824,881.77	
其他	13,727,009.99	8,998,387.31
合计	487,607,971.58	486,324,698.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58,127.79	36,055,246.71	274,999,635.54	311,513,010.0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1,748.05	18,550,005.22	176,378.00	18,554,635.17
其他变动		-26,623.61		-26,623.6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86,379.74	54,631,875.54	275,176,013.54	330,094,268.8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744,200.05
1 至 2 年	15,265,099.96
2 至 3 年	5,719,038.38
3 年以上	445,879,633.19
3 至 4 年	115,759,387.07
4 至 5 年	120,623,721.06
5 年以上	209,496,525.06
合计	487,607,971.5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64,912,454.83					164,912,454.83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46,600,555.21	18,554,635.17			-26,623.61	165,181,813.99
合计	311,513,010.04	18,554,635.17			-26,623.61	330,094,268.8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309,907.17	4-5 年	27.34%	66,654,953.59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90,004,450.29	5 年以上	18.46%	90,004,450.29
浙江天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00.00	3-4 年	18.46%	45,000,000.00
苏州东方恒久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61,352,500.00	5 年以上	12.58%	61,352,500.00
福州开发区正大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652,536.00	5 年以上	7.93%	38,652,536.00
合计		413,319,393.46		84.77%	301,664,439.88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4,428,688.68		414,428,688.68	658,357,443.01		658,357,443.01
在产品				2,325.97		2,325.97
库存商品	291,590,836.31	8,606,643.40	282,984,192.91	294,643,243.93	2,269,287.57	292,373,956.36
周转材料	16,794,168.78		16,794,168.78	15,162,658.04		15,162,658.04
发出商品	2,914,986.80		2,914,986.80	122,604.37		122,604.37
委托加工物资	267,058.70		267,058.70	467,983.55		467,983.55
自制半成品	145,311,770.32	3,055,850.86	142,255,919.46	164,603,900.01	3,188,763.39	161,415,136.62
低值易耗品	805,587.23		805,587.23	308,237.09		308,237.09
合计	872,113,096.82	11,662,494.26	860,450,602.56	1,133,668,395.97	5,458,050.96	1,128,210,345.0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269,287.57	6,388,205.24		50,849.41		8,606,643.40
自制半成品	3,188,763.39			132,912.53		3,055,850.86
合计	5,458,050.96	6,388,205.24		183,761.94		11,662,494.26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所得税借方余额	26,498,681.80	15,404.3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6,313,626.91	358,416,816.55
待摊财产保险费	6,100,368.89	5,937,928.27
活期理财产品	1,574,583,143.35	1,041,012,940.00
合计	1,633,495,820.95	1,405,383,089.12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	减少投	权益法	其他综	其他权	宣告发	计提减	其他		

	面价 值)	资	资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合收益 调整	益变动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值准备		面价 值)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1,613,120.36			-11,457,721.92						155,398.44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340,821.82			-2,195,395.15						145,426.67	
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80,754.65			-234,244.04						1,146,510.61	
福建省源丰实业有限公司	23,489,860.05			-55.72						23,489,804.33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24,433,621.02			3,871,687.44						28,305,308.46	
福建省龙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15,470,465.81			-6.80						15,470,459.01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64,904,560.96			-8,760,009.15						156,144,551.81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31,572,568.02			-73,620,304.52						257,952,263.50	
诚健保(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10,543.72			-729,287.33						1,181,256.39	
苏州汇清恒泰投资合伙企业	49,997,508.32									49,997,508.32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612,860.29	252,000,000.00	152,800,000.00	-3,800,014.24						426,012,846.05	
安徽宝	192,51			970,99						193,48	

龙环保 科技有 限公司	3,341. 75			7.28						4,339. 03	
智联万 维科技 有限公 司	223,44 2,024. 66			- 5,251, 666.24						218,19 0,358. 42	
南京科 立科盈 科技有 限公司	41,706 ,145.9 4			- 2,775, 402.51						38,930 ,743.4 3	
青岛诚 志奈晶 显示科 技有限 公司		8,330, 000.00		- 3,897. 99						8,326, 102.01	
小计	1,415, 388,19 7.37	260,33 0,000. 00	152,80 0,000. 00	- 103,98 5,320. 89						1,418, 932,87 6.48	
合计	1,415, 388,19 7.37	260,33 0,000. 00	152,80 0,000. 00	- 103,98 5,320. 89						1,418, 932,87 6.48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510,000.00	3,78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2,791,500.00	3,558,700.00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	16,402,600.00	34,533,600.00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13,274,300.00	40,249,405.63
合计	35,978,400.00	82,121,705.6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1,059,752.86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		10,000,297.77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6,975,105.63			
合计		10,000,297.77	29,524,858.49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149,140,714.54	1,057,914,316.40
合计	1,149,140,714.54	1,057,914,316.40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482,519,213.37			2,482,519,213.37
二、本期变动	24,467,390.47			24,467,390.47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24,467,390.47			24,467,390.47
三、期末余额	2,506,986,603.84			2,506,986,603.84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157,157,992.76	5,389,258,805.73
合计	5,157,157,992.76	5,389,258,805.7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13,195,409.63	7,226,544,717.01	23,630,851.46	93,529,429.83	9,356,900,407.93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58,994.08	257,702,961.75	4,253,181.02	7,797,669.43	303,612,806.28

置	(1) 购置	14,320,036.88	101,971,068.79	4,253,181.02	5,426,380.23	125,970,666.92
	(2) 在建工程转入	19,538,957.20	155,731,892.96		2,105,663.31	177,376,513.47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265,625.89	265,625.89
	3. 本期减少金额	6,210,049.69	20,316,207.25	3,785,828.31	2,690,853.30	33,002,938.55
	(1) 处置或报废	6,210,049.69	10,024,875.25	3,785,828.31	1,559,409.41	21,580,162.66
	其他转出		10,291,332.00		1,131,443.89	11,422,775.89
	4. 期末余额	2,040,844,354.02	7,463,931,471.51	24,098,204.17	98,636,245.96	9,627,510,275.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9,317,118.53	3,265,133,031.21	18,585,960.93	62,492,953.36	3,965,529,06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63,251,888.12	450,566,006.40	1,408,251.38	9,180,146.09	524,406,291.99
	(1) 计提	63,251,888.12	450,566,006.40	1,408,251.38	9,123,312.51	524,349,458.41
	其他转入				56,833.58	56,833.58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9,382.50	12,931,475.46	3,596,536.89	2,018,216.44	21,695,611.29
	(1) 处置或报废	3,149,382.50	7,782,212.73	3,596,536.89	1,147,265.76	15,675,397.88
	其他转出		5,149,262.73		870,950.68	6,020,213.41
	4. 期末余额	679,419,624.15	3,702,767,562.15	16,397,675.42	69,654,883.01	4,468,239,744.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12,538.17				2,112,53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112,538.17				2,112,538.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9,312,191.70	3,761,163,909.36	7,700,528.75	28,981,362.95	5,157,157,992.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1,765,752.93	3,961,411,685.80	5,044,890.53	31,036,476.47	5,389,258,805.73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8,742,690.03	306,032,243.02

合计	338,742,690.03	306,032,243.02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永清 60 万吨 MTO	33,756,035.13		33,756,035.13	57,334,865.90		57,334,865.90
南京 2019 技改项目	76,133.05		76,133.05	5,276,495.03		5,276,495.03
南京 2020 技改项目	183,403.84		183,403.84	38,110,641.48		38,110,641.48
南京 2021 技改项目	59,552,082.30		59,552,082.30	15,858,275.90		15,858,275.90
南京 2022 技改项目	19,746,380.04		19,746,380.04			
沧州新建显示材料基地项目	31,209,266.52		31,209,266.52	16,975,180.59		16,975,180.59
河北永昌改造工程(安全、环保)				1,976,120.83		1,976,120.83
诚志永华新型显示材料项目				7,277,749.47		7,277,749.47
废水升级改造项目	1,907,066.40		1,907,066.40			
VOCs 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5,644,010.91		5,644,010.91			
武汉研发中心筹建工程	3,908,163.88		3,908,163.88			
丹东医院二期工程	10,525,295.71		10,525,295.71	10,525,295.71		10,525,295.71
丹东医院科教及综合病房楼改造	8,113,487.17		8,113,487.17	883,991.48		883,991.48
60 立方空压机				311,192.50		311,192.50
D-甘露糖项目	9,021,157.15		9,021,157.15			
云南汉盟 2000 吨花叶项目一期	139,670,693.38		139,670,693.38	124,544,562.14		124,544,562.14
常熟加氢站项目				20,211,944.21		20,211,944.21
办公室改造装修	496,788.00		496,788.00			
新三号厂房顶喷线(配套设备)				1,789,380.48		1,789,380.48
新三号厂房(土建)				122,581.13		122,581.13
新三号厂房净化及钢结构工程				4,449,541.41		4,449,541.41
废气处理系统				384,424.76		384,424.76
新三号厂房	148,149.05		148,149.05			
新三号厂房净	4,614,679.02		4,614,679.02			

化及钢结构工程											
10 吨纯水设备	407,308.18			407,308.18							
G6 半自动点胶机	769,911.50			769,911.50							
G6 插片取片装置	362,831.86			362,831.86							
净化设备	4,284,403.72			4,284,403.72							
配电设备	743,119.27			743,119.27							
废酸提纯设备	716,814.16			716,814.16							
青岛诚志华青化工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2,885,509.79			2,885,509.79							
合计	338,742,690.03			338,742,690.03			306,032,243.02				306,032,243.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处理 2000 吨花叶原料工业大麻提煉项目	200,781,700.00	124,544,562.14	15,126,131.24			139,670,693.38	73.51%	98.00%				自有资金
永清 60 万吨 MTO	3,576,810,000.00	57,334,865.90	-23,578,830.77			33,756,035.13	98.00%	100.00%				募股资金+自有资金
南京 2019 技改项目	59,950,000.00	5,276,495.03	3,295,272.30	8,495,634.28		76,133.05	65.00%	100.00%				自有资金
南京 2020 技改项目	82,370,000.00	38,110,641.48	29,139,725.75	65,366,270.38	1,700,693.01	183,403.84	98.00%	100.00%				自有资金
南京 2021 技改项目	170,125,800.00	15,858,275.90	108,531,227.03	64,837,420.63		59,552,082.30	64.00%	81.00%				自有资金
南京 2022 技改项目	133,756,000.00		20,943,971.50	1,197,591.46		19,746,380.04	38.00%	43.00%				自有资金

合计	4,223,793,500.00	241,124,840.45	153,457,497.05	139,896,916.75	1,700,693.01	252,984,727.74						
----	------------------	----------------	----------------	----------------	--------------	----------------	--	--	--	--	--	--

16、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429,334.97		2,162,723.31		10,592,058.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429,334.97		2,162,723.31		10,592,058.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90,763.04		180,226.95		770,989.99
（1）计提	590,763.04		180,226.95		770,989.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590,763.04		180,226.95		770,989.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38,571.93		1,982,496.36	9,821,068.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8,120,665.77	652,430,615.68	62,221,477.88	37,714,517.72	1,160,487,27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16,255.68	2,737,531.28	47,658,242.38	997,133.62	63,809,162.96
(1) 购置	12,416,255.68	2,737,531.28		167,058.27	15,320,845.23
(2) 内部研发			2,086,987.66		2,086,987.66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45,571,254.72	830,075.35	46,401,330.07
3. 本期减少金额		71,175,719.77		709,900.00	71,885,619.77
(1) 处置		25,604,465.05			25,604,465.05
其他转出		45,571,254.72		709,900.00	46,281,154.72
4. 期末余额	420,536,921.45	583,992,427.19	109,879,720.26	38,001,751.34	1,152,410,820.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3,987,699.57	502,049,693.29	52,934,308.96	14,867,563.65	643,839,26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8,734,089.46	44,475,275.54	31,193,280.34	3,826,309.50	88,228,954.84
(1) 计提	8,526,927.34	44,475,275.54	11,126,475.84	3,420,971.14	67,549,649.86
其他转入	207,162.12		20,066,804.50	405,338.36	20,679,304.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6,056,106.03		373,225.82	46,429,331.85
(1) 处置		26,206,876.40			26,206,876.40
其他转出		19,849,229.63		373,225.82	20,222,455.45
4. 期末余额	82,721,789.03	500,468,862.80	84,127,589.30	18,320,647.33	685,638,888.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7,815,132.42	83,523,564.39	25,752,130.96	19,681,104.01	466,771,931.78
2. 期初账面价值	334,132,966.20	150,380,922.39	9,287,168.92	22,846,954.07	516,648,011.58

20、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申报保健食品	103,810.00					103,810.00
D 核糖技术升级验证	1,196,975.02					1,196,975.02
D 核糖申报食品添加剂新品种	1,567,695.45	53,313.93				1,621,009.38
D 甘露糖产品开发及准入研究	1,012,676.94	681,342.16				1,694,019.10
酶转化法生产 D 甘露糖中试	162,066.59					162,066.59
D 甘露糖项目	153,932.02					153,932.02
菊芋果糖基化合物生物合成稀少糖关键技术开发	28,167.92	3,938.68				32,106.60
工业大麻高值分级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846,201.66					846,201.66
大麻基药物 THCv 治疗肺动脉高压药效预实验	81,725.66					81,725.66
工业大麻活性成分治疗皮肤疾病的基础研究	501,061.95					501,061.95
大麻叶提取物治疗口腔粘膜溃疡实验研究	500,000.00					500,000.00
D 甘露糖	5,608,852.61	1,850,660.37			310,355.38	7,149,157.60
吡咯喹啉醌 (PQQ)	819,028.90	95.00				819,123.90
S 腺苷蛋氨酸	192,390.49	1,894,597.17		2,086,987.66		
达托霉素	356,346.70	665.00				357,011.70
阿莫罗芬	334,230.26	475.00				334,705.26
阿洛酮糖	920,796.60					920,796.60
医工服务全流程管理系统	482,470.10	266,745.28				749,215.38
合计	14,868,428.87	4,751,832.59		2,086,987.66	310,355.38	17,222,918.42

2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收购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39,952,783.97					139,952,783.97
收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69,362,375.17					6,569,362,375.17
收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223,134,640.26					223,134,640.26

合计	7,056,711,149.28				7,056,711,149.28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收购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39,952,783.97					139,952,783.97
收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159,600,182.36	2,463,255.43				162,063,437.79
合计	299,552,966.33	2,463,255.43				302,016,221.7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项目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商誉及流动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096,507,674.59	671,985,589.16	168,641,854.78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	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	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9,692,253,031.19	796,246,939.04	298,304,013.76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是	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可收回金额方法的确定

根据《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是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即：

可收回金额=Max（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CGU）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针对南京诚志、石家庄诚志永华，经综合分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方法规定，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此确定采用收益途径评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针对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经分析，一方面，企业尚未投入正常运营，未来经营状况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难以确定；另一方面，基于商誉相关资产组虽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组交易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组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

②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重要假设及依据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2)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3)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 4)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7 年			2023 年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0.00	25.01	10.23	-5.16	20.25	10.23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0.00	49.28	11.82	-4.22	50.95	11.82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③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方法重要假设及依据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企业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企业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 假设企业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5) 假设云南汉盟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6)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7)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云南汉盟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 资料真实假设：假设企业提供的业务合同以及公司的营业执照、章程，签署的协议，审计报告、财务资料等所有证据资料是真实的、完整的、有效的；

9) 有效执行假设：假设企业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协议有效，并能得到执行；

10) 到期续展假设：假设企业拥有的各类资质证书等到期后申请续展，并得到批准；

11) 假设被并购方的主要经营业务内容保持相对稳定，其主营业务不会遭遇重大挫折，总体格局维持现状；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维持稳定，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开展、成本控制等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12) 可比交易案例合法有效。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④关键参数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关键参数				
	详细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注 4]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2027 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1]	与预测期末 2027 年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23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2027 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2]	与预测期末 2027 年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82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不适用[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南京诚志主要产品为气体化工产品、液体化工产品、丁辛醇类产品。未来产品销量是根据企业的产量并结合历史销量情况，同时还考虑到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必要的停产检修以及合理损耗等因素来综合确定；企业的主要产品中气体化工产品和客户签订的是长期合同，产品的售价是根据原材料的市场报价加上一定的利润进行定价，液体化工产品和丁辛醇类产品生产的原料主要也是受国际的油价或者煤炭价格的影响，产品的价格是根据企业历史销售价格变化并结合化工产品行业周期特征进行预测。2022 年受全球宏观通胀、俄乌战争愈演愈烈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游市场需求及供应链萎缩，主要产品销量和单价均有下滑。未来受国内经济大循环形成、政府提振经济决心增强等乐观因素影响，

国内消费市场将逐步复苏，带动基础化工行业走出低谷，预计主要产品销量和单价将回归正常。预计 2023 年至 2027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16%、4.63%、0.00%、0.00%和 0.00%。

注 2：石家庄永华公司的主营产品为各类显示材料，主要包括 TFT、TN、STN、HTN、VA、PDLC 等类型的液晶材料和 OLED 显示材料。各产品销量结合企业未来经营计划、历史经营数据、产业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谨慎预测。综合分析预计 2023 年至 2027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4.22%、-4.40%、-4.37%、-4.34%和 0.00%。

注 3：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经分析，基于商誉相关资产组虽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组交易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组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

注 4：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项目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价值①	6,569,362,375.17	124,261,349.88	223,134,640.26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159,600,182.36
商誉的账面余额③	6,569,362,375.17	124,261,349.88	63,534,457.90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价值④	26,382,981.43		66,127,701.08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③+④	6,595,745,356.60	124,261,349.88	129,662,158.98
不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⑥	3,096,507,674.59	671,985,589.16	168,641,854.78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9,692,253,031.19	796,246,939.04	298,304,013.76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⑧	9,812,608,348.05	2,581,800,000.00	293,276,961.86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⑨=⑦-⑧			5,027,051.90

上述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利用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中铭评报字[2023]第 2036 号）、《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显示材料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 2025 号）、《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其子公司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工业大麻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3]第 2040 号）的评估结果。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色谱专用树脂	371,167.91	281,327.43	393,255.47		259,239.87
2、d-核糖试车费用转长期待摊费用	70,371.48		12,884.75		57,486.73
3、装修装饰费	6,846,394.06	1,447,495.65	1,837,854.43	877,857.57	5,578,177.71
4、催化剂摊销	122,881,779.09	36,256,404.12	48,254,397.97		110,883,785.24

合计	130,169,712.54	37,985,227.20	50,498,392.62	877,857.57	116,778,689.55
----	----------------	---------------	---------------	------------	----------------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6,565,576.42	188,390,694.89	716,652,053.09	170,984,623.88
可抵扣亏损	1,090,588,242.69	272,647,060.68	685,407,917.85	171,351,979.47
应付职工薪酬	6,790,471.22	1,018,570.68	3,572,834.70	535,925.21
租赁负债	8,081,140.14	2,074,611.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8,346,880.74	34,400,950.18	103,678,378.86	25,919,594.72
递延收益	22,669,666.65	3,400,450.00	36,014,560.13	7,437,515.36
合计	2,023,041,977.86	501,932,338.32	1,545,325,744.63	376,229,638.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3,671,547.27	6,889,696.57	41,946,748.94	8,425,211.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00,297.77	2,500,074.44	28,248,703.38	7,050,435.28
使用权资产	8,576,352.43	1,966,187.8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623,936,099.54	404,748,687.60	1,599,468,709.11	398,579,827.5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7,104,646.22	20,565,696.93	40,155,770.69	6,023,365.60
合计	1,813,288,943.23	436,670,343.37	1,709,819,932.12	420,078,839.6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0,323,030.31	324,327,148.69
合计	210,323,030.31	324,327,148.6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18,070,310.20	
2023 年	109,034,517.81	109,034,517.81	
2024 年	75,752,125.64	75,752,125.64	

2025 年	18,618,549.07	18,618,549.07	
2026 年	2,851,645.97	2,851,645.97	
2027 年	4,066,191.82		
合计	210,323,030.31	324,327,148.69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账款重分类-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49,827,627.48		49,827,627.48	67,383,047.80		67,383,047.80
合计	49,827,627.48		49,827,627.48	67,383,047.80		67,383,047.80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5,000,000.00	3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300,000,000.00	1,590,000,000.00
未到期已贴现的应收票据		6,401,016.00
合计	2,655,000,000.00	1,896,401,016.00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943,036.06	141,910,744.26
合计	191,943,036.06	141,910,744.26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90,583,325.21	624,281,144.09
应付货款(贸易批发业)	39,643,787.03	28,117,993.18
应付工程款	147,224,231.26	112,262,262.18
应付设备款	22,872,692.27	10,006,057.94
运费	1,430,500.48	1,570,249.77
应付软件款		34,343.36
其他往来	6,701,633.50	5,281,414.42
合计	608,456,169.75	781,553,464.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迦南飞奇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	工程未结算
江苏苏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985,000.00	设备未验收
江西省华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2,452.89	工程未决算
合计	8,207,452.89	

2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8,856.11	433,392.08
预收租金	50,995.04	305,809.07
预收股权款	2,000,000.00	100,000.00
其他	43,655.67	72,886.90
合计	2,583,506.82	912,088.05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186,785,621.91	131,236,711.20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1,488,611.36	15,098,028.72
合计	165,297,010.55	116,138,682.48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042,917.45	799,778,136.78	791,883,478.47	79,937,57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26,062.80	73,212,494.99	85,128,144.19	13,210,413.60
三、辞退福利	53,502.00	1,007,071.07	995,594.00	64,979.07
合计	97,222,482.25	873,997,702.84	878,007,216.66	93,212,968.4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178,254.39	676,647,703.01	668,651,406.51	66,174,550.89
2、职工福利费	383,986.48	29,707,717.31	29,745,218.91	346,484.88

3、社会保险费	2,308,154.21	37,180,062.98	38,096,399.63	1,391,817.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83,266.29	32,548,175.61	33,560,961.08	1,270,480.82
工伤保险费	-238.68	3,073,131.14	3,071,998.77	893.69
生育保险费	25,126.60	1,558,756.23	1,463,439.78	120,443.05
4、住房公积金	1,661,050.58	43,347,585.10	43,934,918.64	1,073,717.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11,471.79	12,895,068.38	11,455,534.78	10,951,005.39
合计	72,042,917.45	799,778,136.78	791,883,478.47	79,937,575.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45,128.88	66,858,927.68	72,759,633.01	2,744,423.55
2、失业保险费	9,708,929.61	2,401,190.68	2,059,409.70	10,050,710.59
3、企业年金缴费	6,772,004.31	3,952,376.63	10,309,101.48	415,279.46
合计	25,126,062.80	73,212,494.99	85,128,144.19	13,210,413.60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939,798.77	4,698,680.30
企业所得税	21,151,241.39	36,664,477.04
个人所得税	2,005,416.58	1,729,683.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8,368.77	568,467.07
房产税	1,415,744.03	1,140,929.11
土地使用税	1,493,256.43	1,466,352.1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260,486.62	389,605.51
防洪基金(水利堤围费)	5,541.85	8,700.80
印花税	3,338,471.81	244,032.84
环境保护税	106,569.19	474,904.01
合计	56,504,895.44	47,385,832.55

3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3,817,418.81	125,335,829.56
合计	143,817,418.81	125,335,829.5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663,801.56	12,775,494.60
代收款	2,345,375.09	2,404,758.71
工程款	812,236.68	2,737,161.98
设备款		3,789,588.22
应付报销款	43,477.10	5,126.46
其他往来欠款	60,692,640.85	64,911,685.56
其他	70,259,887.53	38,712,014.03
合计	143,817,418.81	125,335,829.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信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589,110.43	未达支付条件
蚌埠市淮上区财政局财政支付中心	2,500,000.00	债务转政府补助，政府相关文件还未下达
创新大厦管委会	1,174,891.07	未结算创新共管户款项
汇智欣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押金
合计	15,264,001.50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5,037,536.00	450,023,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24,377.85	
合计	277,961,913.85	450,023,000.00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21,488,611.36	15,098,028.72
国内信用证融资	600,000,000.00	20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8,537,659.34	16,961,454.92
合计	650,026,270.70	232,059,483.64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40,000,000.00	730,000,000.00

保证借款	226,656,500.00	252,452,000.00
信用借款	99,000,000.00	2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5,037,536.00	450,023,000.00
合计	590,618,964.00	732,429,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

本报告期末，质押借款系诚志股份 2020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7 月 8 日，2020 年 3 月 18 日，2020 年 5 月 11 日，分别向工商银行站前路支行借款 180,000,000.00 元、和中行南昌西湖支行借款 160,000,000.00 元，120,000,000.00 元，80,000,000.00 元，执行利率分别为 4.60%、4.75%。质押物分别为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49%股权、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②信用借款：本报告期期末，信用借款为诚志股份 2022 年 6 月 17 日、2022 年 6 月 23 日向光大银行南昌分行借款两笔 49,500,000.00 元，执行利率为 4.35%。

③保证借款：本报告期末为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向中国银行南京化学工业园支行借款 22,000,000.00 元和 15,700,000.00 元，执行利率 4.90%和 4.20%；2019 年 7 月 10 日向交通银行南京大厂支行借款 24,500,000.00 元，执行利率为 4.75%；2020 年 6 月 17 日、2020 年 9 月 25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2 月 8 日、2021 年 5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5 日、202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12 月 15 日向交通银行南京大厂支行分别借款 9,331,000.00 元、4,354,000.00 元、19,304,000.00 元、23,440,000.00 元、8,048,000.00 元、65,752,000.00 元、19,297,500.00 元、14,930,000.00 元，执行利率均为 4.275%。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3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807,733,333.34
合计		807,733,333.3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诚志债	100.00	2017.10.26	5 年	1,000,000.00	807,733.34		38,666,666.66		846,4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807,733.34		38,666,666.66		846,400,000.00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租经营性资产所产生的应付经营性租赁负债	10,083,521.2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24,377.85	
合计	7,159,143.44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39,392.84 元。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30,541,035.19	1,050,000.00	8,715,059.88	122,875,975.3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4,912,021.24	5,632,920.15		10,544,941.39	
合计	135,453,056.43	6,682,920.15	8,715,059.88	133,420,916.7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西省重点研发技术项目阿洛酮糖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昆明市工业大麻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10,000.00						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云南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拨款(阿洛酮糖研发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园区土地契税返还	105,000.00			3,000.00			102,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80,000.00			6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整治补贴款	687,000.00			106,000.00			581,000.00	与资产相关
谷胱甘肽科技专项经费	345,833.33			50,000.00			295,833.33	与资产相关
TFT 液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4,064,931.30			782,163.72			3,282,767.58	与资产相关
LCD 用 3D 液晶材料	1,457,884.90			385,484.88			1,072,400.02	与资产相关

的研发与产业化								
TFT-LCD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产业化项目	11,264,194.17			1,760,143.82			9,504,050.35	与资产相关
省级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3,466,666.36			200,000.04			3,266,666.32	与资产相关
工程项目贴息	1,157,866.36			66,800.04			1,091,066.32	与资产相关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1,474,285.70			153,867.60			1,320,418.1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领军人物经费	140,821.24						140,821.24	与收益相关
液晶单体提纯自动化实验平台项目	1,559,396.84			220,301.76			1,339,095.08	与资产相关
节能型 TFT-LCD 用高穿透液晶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425,088.99			31,955.88			393,133.11	与资产相关
TFT-LCD 用液晶材料研发测试创新服务平台	450,178.09			63,911.64			386,266.45	与资产相关
TFT-LCD 用新型负性液晶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	1,351,034.09			248,723.88			1,102,310.21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OLED 显示材料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6,763,172.18			1,761,456.60			25,001,715.58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产业化专项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

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0							关
河北省平板显示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后补助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液晶（LCD）显示相关材料开发与示范应用	2,100,000.00	1,050,000.00					3,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显示材料技术开发团队建设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石家庄市引智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河北省引才引智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价值专利组合项目	1,080,000.00						1,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高性能 AMOLED 显示材料的开发及应用	900,000.00	450,000.00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省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家庄市平板显示材料技术创新中心绩效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市级引智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成果转化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引进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区级标准化资	190,000.00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助								
2021 市级标准化资助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专项资金	631,200.00						631,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2021 年度市级促进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区级引智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区级标准化资助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02,920.15					402,920.15	与收益相关
中央引导地方资金《超高对比度 IPS 新型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代 OLED 蓝光技术创新团队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促进工业经济稳增长激励政策第三批奖励资金		1,560,000.00					1,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计划-超高分辨率大尺寸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应用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计划-OLED 显示材料技术创新团队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水冷却塔降噪改造工程项目	3,383.46			3,383.4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化工产业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4,598,999.97			1,929,333.32			22,669,666.65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项目投资设备资产奖补助	3,040,122.21			215,866.68			2,824,255.53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项目投资设备资产奖补助	731,500.01			51,333.32			680,166.69	与资产相关
土地款补贴	18,487,774.58				376,666.68		18,111,107.90	与资产相关
新建年产 100 万张减薄玻璃	1,720,889.12				161,333.28		1,559,555.84	与资产相关
蚌经信技改【2017】292 号	895,833.53				83,333.28		812,500.2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5,453,056.43	6,682,920.15		8,093,726.64	621,333.24		133,420,916.70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53,011,919.00				-37,774,384.00	-37,774,384.00	1,215,237,535.00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2,920,620,104.38		472,264,713.70	12,448,355,390.68
其他资本公积	165,649,561.91			165,649,561.91
合计	13,086,269,666.29		472,264,713.70	12,614,004,952.59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注销前期回购库存股所致。

41、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510,039,097.70		510,039,097.70	
合计	510,039,097.70		510,039,097.70	

4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16,521,15 3.34	- 46,143,30 5.63			- 8,838,315 .84	- 37,304,98 9.79		- 53,826,14 3.13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16,521,15 3.34	- 46,143,30 5.63			- 8,838,315 .84	- 37,304,98 9.79		- 53,826,14 3.13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285,177.4 8	2,722,395 .23				2,722,395 .23		2,437,217 .75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2,355,252 .74							2,355,252 .74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2,640,430 .22	2,722,395 .23				2,722,395 .23		81,965.01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16,806,33 0.82	- 43,420,91 0.40			- 8,838,315 .84	- 34,582,59 4.56		- 51,388,92 5.38

4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697,996.91	32,217,246.50	33,312,394.71	15,602,848.70
合计	16,697,996.91	32,217,246.50	33,312,394.71	15,602,848.7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4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7,588,147.59	18,662,430.76		346,250,578.35
合计	327,588,147.59	18,662,430.76		346,250,578.35

4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94,982,317.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94,982,317.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879,612.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62,430.76	
其他利润分配	2,673,27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26,526,225.04	

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51,426,649.29	9,892,157,808.72	12,018,222,812.08	9,166,549,096.88
其他业务	665,857,737.53	504,934,546.59	165,692,797.60	45,484,376.12
合计	11,717,284,386.82	10,397,092,355.31	12,183,915,609.68	9,212,033,473.0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清洁能源产品	9,742,059,712.06			9,742,059,712.06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1,232,391,294.69			1,232,391,294.69
生命医疗服务	657,583,689.36			657,583,689.36
其他产品	85,249,690.71			85,249,690.7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江西地区	64,097,374.85			64,097,374.85
北京地区	145,164,226.83			145,164,226.83
河北地区	1,125,018,875.79			1,125,018,875.79
辽宁地区	522,378,332.38			522,378,332.38
广东地区	3,190,328.80			3,190,328.80
江浙地区	9,749,968,489.65			9,749,968,489.65
其他地区	107,466,758.52			107,466,758.5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717,284,386.82			11,717,284,386.8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1,717,284,386.82			11,717,284,386.82

4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56,327.82	29,042,424.45
教育费附加	10,831,773.49	20,774,341.59
房产税	16,307,820.69	15,425,994.64
土地使用税	7,779,528.12	7,841,466.34
车船使用税	31,025.60	30,947.61
印花税	9,446,185.22	5,206,399.23
水利建设基金	59,103.88	127,235.73
环境保护税	1,331,421.32	2,415,392.24
合计	60,943,186.14	80,864,201.83

4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48,337,831.25	48,298,766.59
劳务租赁费	34,388.00	119,021.59
展览费	1,949,544.55	2,136,338.30
广告费	1,137,061.04	1,240,694.20
宣传费	144,438.58	52,513.0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766.78	1,384,509.06
折旧	471,902.06	659,781.87
无形资产摊销	925,995.38	2,115,595.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000.00	71,328.00
修理费	290,394.92	1,238,477.19
办公费	1,065,952.92	2,145,318.81
差旅费	1,817,135.94	6,169,782.36
交通费	99,889.29	106,673.92
邮电费	270,557.30	393,956.01
会议费	35,603.06	129,559.48
电费	15,992.34	224,970.42
物业费	350,695.94	218,495.79
仓储保管费	6,228,558.97	6,583,379.13
车辆使用费	357,354.20	403,237.70

租赁费	14,793,936.50	15,058,332.19
业务招待费	6,475,348.00	6,449,543.76
销售服务费	24,514,799.12	13,977,741.83
样品及产品损耗	79,155.08	6,191,707.55
学术交流费	284,303.97	588,038.00
中介服务费	1,400,642.43	2,788,327.90
保险费	138,941.06	310,165.28
其他	1,531,333.76	328,507.06
合计	112,802,522.44	119,384,762.21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75,897,812.65	271,895,770.9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13,932.69	492,809.67
辞退福利	482,668.54	2,735,395.55
办公经费	4,016,914.48	2,978,347.03
交通费	252,220.82	317,896.98
差旅费	2,920,370.98	2,569,780.17
业务招待费	5,116,389.46	5,257,271.92
系统维护费	178,618.59	171,263.91
中介服务费	11,099,226.23	18,093,401.77
租赁费	10,262,155.17	9,542,151.01
车辆使用费	3,496,326.66	3,090,513.77
水费	578,873.58	1,096,114.52
电费	1,555,366.62	1,726,585.14
取暖费	1,697,018.23	1,683,802.07
修理费	5,048,746.83	245,224,458.57
物业费	24,334,908.42	25,945,295.46
折旧	89,642,363.96	64,830,172.66
无形资产摊销	17,929,094.53	18,633,469.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40,630.62	2,800,594.39
会议费	634,720.97	814,731.70
制作费	167,065.15	350,621.75
劳务费	6,937,022.21	5,655,911.1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43,124.66	2,215,742.99
存货盘亏毁损	6,638.68	3,574,037.26
保险费	718,030.44	1,579,539.04
董监事津贴	596,617.86	599,028.48
劳动保护费	8,598.16	35,691.60
邮电费	2,299,880.03	2,247,591.75
人力资源费	1,296,859.20	2,067,394.19
环保绿化费	7,988,503.46	5,622,350.51
燃气费		90,476.38
广告宣传费	640,223.05	968,761.29
诉讼保全费		189,056.61
其他	4,667,321.07	11,892,999.70
合计	483,968,244.00	716,989,029.85

5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1. 材料费	143,297,262.48	155,151,163.85
2. 燃料动力费	2,035,690.66	1,636,520.20
3. 直接人工	90,048,584.62	100,820,285.59
4. 外协费	1,955,174.94	
5. 折旧及摊销费	19,147,740.70	21,637,147.31
6. 差旅费	578,558.73	797,253.60
7. 会议费	27,475.47	19,682.24
8. 设计费		574,545.80
9. 试验费		2,168.14
10. 专家咨询费		8,259,956.70
11. 其他	3,122,735.58	4,174,536.69
合计	260,213,223.18	293,073,260.12

5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5,348,407.40	220,777,844.01
减：利息收入	69,328,651.24	70,232,892.07
汇兑损益	-5,684,685.48	3,112,170.99
银行手续费	1,564,466.44	1,228,811.82
合计	121,899,537.12	154,885,934.75

5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407,932.89	13,034,546.94
递延收益摊销	8,093,726.64	8,665,135.61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33,873.13	
合计	32,535,532.66	21,699,682.55

5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985,320.89	3,364,498.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97,790.60	5,949,055.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04,16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4,322.8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45,44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70,653.84
合计	-84,537,923.95	10,298,530.34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4,467,390.47	32,083,188.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73,601.86	-45,312,302.27
合计	7,693,788.61	-13,229,113.36

5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6,627,071.15	-107,909,889.02
合计	-46,627,071.15	-107,909,889.02

5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88,205.24	-6,374,024.85
商誉减值损失	-2,463,255.43	-159,600,182.36
合计	-8,851,460.67	-165,974,207.21

5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01,475.91	-29,084,046.96
合计	801,475.91	-29,084,046.96

5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接受捐赠	616,685.00	297,378.00	616,685.0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762,869.00	10,848,439.42	9,762,869.00
违约赔偿收入		418,980.00	
久悬未决收入	127,150.01	10,370.41	127,150.01
其他	5,100,710.26	3,406,712.07	5,100,710.26
合计	15,607,414.27	14,981,879.90	15,607,41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9,762,869.00	10,848,439.42	与收益相关

5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11,688,600.00	29,269,200.00	11,688,600.00
非常损失	123,487.95	3,419.79	123,487.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58,309.78	492,072.01	4,758,309.78
其他	11,862,583.24	14,067,415.40	11,862,583.24
合计	28,432,980.97	43,832,107.20	28,432,980.97

6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724,300.61	337,754,800.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352,240.42	-99,679,422.18
合计	10,372,060.19	238,075,378.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554,093.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138,523.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95,777.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39,617.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46,085.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69,277.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919,130.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54,292.74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40,495.56
税收优惠-研发加计扣除	-25,140,481.85
所得税费用	10,372,060.19

6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2。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3,718,214.46	43,841,114.55
利息收入	45,879,362.92	73,472,892.07
收回个人借支	2,085,255.90	2,323,608.60

保证金及押金	30,199,296.14	56,428,865.83
收回各类代扣款	7,065,610.22	6,369,283.84
其他单位往来	29,305,901.88	29,801,198.16
废旧物资收入	7,188,591.34	1,021,360.90
其他营业外收入	1,571,397.98	3,420,172.36
合计	157,013,630.84	216,678,496.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研发费（扣除人工成本、材料消耗及折旧摊销）	2,084,624.05	10,385,090.50
中介费	12,893,260.26	16,436,292.44
办公费	4,934,038.95	9,445,721.50
差旅费	5,128,875.70	10,346,572.62
招待费	10,738,058.09	11,833,181.19
租赁费	20,483,899.99	20,487,363.2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5,720,826.97	6,975,427.27
运输费及仓储费	11,167,291.38	21,176,003.08
展览费、卖场费、销售服务费	19,514,516.80	10,714,824.46
维修费	20,026,078.75	27,820,321.83
安全生产费		2,502.00
物业费	28,322,954.06	29,846,401.54
环保排污费	1,773,763.44	1,516,163.94
其他日常运营费用	66,451,099.13	53,319,440.08
捐赠支出	11,188,600.00	29,242,000.00
食堂费	584,498.68	860,634.30
扶贫支出	533,599.00	148,200.00
银行手续费	1,207,518.25	1,228,811.82
医疗相关支出	7,033,790.91	2,120,389.32
个人借支	6,593,089.60	7,686,462.15
支付业务保证金或押金	10,476,362.27	58,204,971.40
各类代扣款项	4,403,611.19	4,107,764.87
其他单位往来	39,650,750.75	29,798,261.75
合计	290,911,108.22	363,702,801.3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及票据融资	716,386,111.11	198,453,819.44
合计	716,386,111.11	198,453,819.44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318,083,178.00	200,000,000.00
合计	318,083,178.00	200,000,000.00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182,033.15	1,055,560,298.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78,531.82	273,884,096.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4,349,458.41	552,163,759.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0,989.99	
无形资产摊销	67,549,649.86	68,801,694.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498,392.62	49,941,88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1,475.91	26,208,050.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58,309.78	251,666.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3,788.61	13,229,113.3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348,407.40	220,777,844.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537,923.95	-10,298,53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702,699.68	-75,543,44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91,503.75	-4,760,366.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759,742.45	-294,803,778.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9,996,449.17	-37,880,050.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5,354,685.28	-143,146,228.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588,166.91	1,694,386,012.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0,592,058.2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2,366,645.16	1,730,293,296.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30,293,296.98	1,494,891,607.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926,651.82	235,401,689.15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66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90,052.5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169,947.4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12,366,645.16	1,730,293,296.98
其中：库存现金	159,070.30	127,928.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2,207,574.86	1,730,165,368.4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2,366,645.16	1,730,293,296.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9,603,211.20	85,910,820.48

6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603,211.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79,603,211.20	

6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7,499,622.77
其中：美元	5,371,973.40	6.9646	37,413,645.93
欧元			
港币	96,246.32	0.8933	85,976.84
应收账款			2,088,473.91
其中：美元	299,869.90	6.9646	2,088,473.9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 BIOENERYLIFESCIENCE,INC.和 AMBOOBIOCEUTICALS,INC.，其经营地分别为美国明尼苏达州、美国德拉瓦州，两公司记账本位币均为美元。

6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682,920.1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4,407,932.89		24,407,932.8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9,762,869.00		9,762,869.00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2,591,400.00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22,250.00		22,250.00
合计	43,467,372.04		34,193,051.8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	18,660,000.00	100.00%	直接出售	2022年09月30日	工商股权变更	10,437,790.6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新设立了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商业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红山路 288 号珠海国际科技大厦 1403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诚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珠海市唐家湾镇港湾大道科技一路 10 号主楼第六层 601 房 N 单元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ZHUGANGTONGT RADECo., LTD.	香港	UNIT04, 7/F, BRIGHTWAYTOWER, N033 MONGKOKROAD, KL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珲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吉林省珲春市沿河西街东方世纪居 2 单元 507 室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珲春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吉林省珲春市沿河西街东方世纪居 2 单元 507 室	房地产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1402 室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同方大厦	现代服务		8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A 座地下一层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1 号楼创新大厦 A 座 12 层	现代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 A702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丹东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宝山东街 86 号 2 单元 204 室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领秀城小区 21 号楼 1 单元 101 室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省鹰潭市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田路 12 号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美国诚志生物	美国明尼苏达	美国明尼苏达州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州					
AmbooBioceuticalsCo.,LTD	美国德拉瓦州	美国德拉瓦州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高科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A座701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滇中新区官渡工业园区DTCKG2017-012地块	制造业		49.00%	企业合并
SoaringEagleInternationalCo.,LT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解放路2号	投资管理	60.00%		投资设立
丹东市第一医院	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宝山大街76号	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299号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299号	培训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299号	物业管理		8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六层601-1室	制造业	66.67%		投资设立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珠江大道362号	制造业		66.67%	企业合并
沧州诚志永华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沧州临港循环经济促进中心708室	制造业		66.67%	投资设立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晋州市马于镇东赵家庄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长征北路820号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方水路118号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3A-2号地块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江北新区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3A-2号地块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洋浦半岛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港区保税港区2号办公楼C196室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沿路1032-1180号	投资管理	100.00%		合并收购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江北新区天圣路111号13-101室	加氢站	60.00%		投资设立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常熟市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南大道1号809室	加氢站		60.00%	投资设立

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宋玉生广场 322-362 号诚丰商业中心 10 楼 C 座	贸易		50.00%	投资设立
青岛诚志华青新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市黄岛区港兴大道 17 号 3 栋 1 单元 1113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6,251,427.02		14,833,816.54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3%	119,958,337.46		709,402,489.9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5,095.11 7.26	271,280.85 9.61	506,375.97 6.87	469,291.43 5.51		469,291.43 5.51	204,520.19 3.47	268,106.78 5.45	472,626.97 8.92	419,913.87 0.00		419,913.87 0.00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8,396.382.52	523,201.14 4.11	2,551,597.526.63	333,473.27 3.25	89,703.941 .37	423,177.21 4.62	1,942,499.351.61	496,782.10 8.86	2,439,281.460.47	396,990.64 2.77	82,406.362 .84	479,397.00 5.6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	522,378.332.38	-	-	19,880.699.03	556,350.279.54	330,488.04	330,488.04	18,143.808.96

管理有限公司		7.56	7.56					
北京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4,924,536.17	359,911,003.48	359,911,003.48	261,492,497.46	899,973,394.44	271,576,868.60	271,576,868.60	83,287,887.58

其他说明：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	日化产品	17.71%	31.29%	权益法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宝鸡市凤翔县	煤化工		19.72%	权益法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股权投资	39.9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52,718,122.60	283,856,494.88	15,191,307.72	290,683,969.97	431,255,050.75	355,608,517.85
非流动资产	181,606,397.39	1,525,070,905.22	821,530,000.00	184,973,820.31	1,764,082,503.14	457,650,000.00
资产合计	434,324,519.99	1,808,927,400.10	836,721,307.72	475,657,790.28	2,195,337,553.89	813,258,517.85
流动负债	54,299,637.10	459,295,932.99	154,435.84	78,862,683.25	464,200,587.97	4,748,808.52
非流动负债	88,883.31	144,241,043.98		68,150.00	91,325,821.09	
负债合计	54,388,520.41	603,536,976.97	154,435.84	78,930,833.25	555,526,409.06	4,748,808.5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379,935,999. 58	1,205,390,42 3.13	836,566,871. 88	396,726,957. 03	1,639,811,14 4.83	808,509,709. 33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56,144,551. 81	257,952,263. 50	426,012,846. 05	164,904,560. 96	331,572,568. 02	330,612,860. 2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56,144,551. 81	257,952,263. 50	426,012,846. 05	164,904,560. 96	331,572,568. 02	330,612,860. 29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156,245,033. 19	1,432,645,32 6.96		144,439,993. 26	2,023,893,29 6.62	
净利润	16,790,957.4 5	407,417,337. 00	8,902,837.45	3,641,452.84	123,382,149. 13	91,328,340.4 7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790,957.4 5	407,417,337. 00	8,902,837.45	3,641,452.84	123,382,149. 13	91,328,340.4 7
本年度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78,823,215.12	588,298,208.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804,992.98	-10,836,368.56
—综合收益总额	-17,804,992.98	-10,836,368.5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同时存在部分以外币结算的进出口贸易业务，故汇率的变化对公司有一定的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来控制汇率风险。结合具体业务情况有选择的使用远期结售汇、远期合同套期保值、货币期货套期保值、货币期权套期保值、货币掉期、出口宝（汇率锁定）等工具进行汇率的锁定，达到降低汇率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元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37,413,645.93	85,976.84	37,499,622.78	50,754,640.01		50,754,640.01
应收账款	2,088,473.91		2,088,473.91	6,285,451.90		6,285,451.90
其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小计	39,502,119.84	85,976.84	39,588,096.69	57,040,091.91		57,040,091.91
短期借款				-		-
应付账款	564,155.72		564,155.72	44,624,040.03		44,624,040.03
其他应付款	16,275.71		16,275.71			
金融负债小计	580,431.43		580,431.43	44,624,040.03		44,624,040.03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利率的变化将导致公司现金流支付出现一定波动，公司实施债务融资和股权融资相结合，不断降低债务融资成本及比重，基本可以控制因利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978,400.00		35,978,4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2,506,986,603.84		2,506,986,603.84
2. 出租的建筑物		2,506,986,603.84		2,506,986,603.84
应收款项融资			32,783,427.62	32,783,427.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49,140,714.54		1,149,140,714.5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投资性房地产

本次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输入值为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1）选择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的理由：投资性房地产可供企业选择的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委估投资性房地产位于北京、深圳和上海的核心地段，周边房地产交易市场活跃，市场上能找到与其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及相比较的指标，适合运用市场法进行估值；委估投资性房地产可用于出租并获取相应回报，租金水平可通过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间接获得，收入、各项费用支出及资本化率也能合理估计，适合运用收益法进行估值；此两种方法均隶属于第二层次输入值中的第（1）种情况。

企业所选估值技术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1）市场法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第一，需要收集大量、正常的房地产交易数据，即要求房地产市场比较发达，有相当大的规模，有较长的历史。如果在某个地区房地产交易量很少，缺乏可供比较的先例，那么市场法可能出现较大的随意性或偏差。有的城市虽然已经积累了几万个房地产交易数据，可是一旦按照比较严格的标准进行分类，每一个样本的空间仍然不够大。第二，在房地产市场上存在垄断或者寡头垄断，即市场不是充分竞争的。第三，房价不够稳定。在市场法中，房地产商估计的房价取决于他们对市场走向的预期。如果房地产市场比较稳定，那么房地产商会在当前房价的基础上加上一定的通货膨胀率设定房价。如果市场不稳定，房价暴涨暴跌，那么采用市场法的困难就很大；2）收益法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第一，未来的还原利率存在着不确定性。第二，租金的增长率受政策、市场及投资者偏好的影响，存在着不确定性。

（2）估值技术中涉及的房地产价格或租金水平的确定采用第三方报价机构公开的数据，机构来源包括房地产中介机构门店、房地产交易网站和物业管理公司等。最终从若干个报价中选取三个相对可靠的报价，报价机构的选择取决于该报价的可靠程度。

(3) 本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的测算结果，市场法调整报价的方法通常包括交易情况调整、交易日期调整、区域因素调整、个别因素调整和权益状况因素调整，除此之外未使用估值模型以外的因素对模型进行调整。

其他权益工具

本次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输入值为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1) 选择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的理由：其他权益工具可供企业选择的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市场法评估数据直接来源于市场，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方法以市场为导向，评估结果说服力较强；参考企业与目标企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趋同，影响价值的因素和价值结论之间具有紧密联系，其关系可以运用一定方法获得，相关资料可以搜集等特点。我国 A 股市场中存在与委估企业类似的同行业企业，且有可以调整的价值比例因素，故适合运用市场法进行估值。该方法隶属于第二层次输入值中的第(1)种情况。

企业所选估值技术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第一，需要在股票市场中需要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即要求股票市场比较发达，有相当大的规模，有较长的历史，且存在与委估企业在主营业务、资产规模、收益规模、会计政策等方面较为接近的上市公司，这是较为困难的。第二，需要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相关的财务数据，即要求股票市场是一个公平、公正、公开的有效证券市场，股票价格已充分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对上市公司业绩、预期收益等影响股价的基本因素和风险因素的预期。如果上市公司的股票价格在一段时间内波动较大或财务数据受到人为的操纵，那么将对市场法的结果造成影响。第三，各价值因素调整比率通常依靠估值人员的主观分析判断，从而影响准确性。

(2) 估值技术中涉及的上市公司财务数据采用第三方机构公开的数据，机构来源包括巨潮资讯网、同花顺等。

(3) 本次其他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的测算结果，市场法调整报价的方法通常包括盈利能力调整、营运能力调整、偿债能力调整、成长能力调整和流通性调整等。

3、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4、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报告期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资产及投资管理	707,122.40 万元	30.83%	30.83%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成立，控股公司为青岛海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70.71 亿元人民币，青岛海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诚志科融 100% 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华大学	原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所属附属企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动，此次变更后天府清源不再持有诚志科融股权。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14,323,026.33			155,815,051.30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253,610.10
合计		114,323,026.33			156,068,652.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健康管理		1,110,168.00
天府清源及附属单位	健康管理	32,087.00	610,766.00
合计		32,087.00	1,720,934.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房屋建筑物	16,368,286.29	14,815,920.84
天府清源及附属单位	房屋建筑物		7,877,666.82
合计		16,368,286.29	22,693,587.66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25,000,000.00	2019年10月23日	2022年11月12日	是
合计	325,000,000.00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年05月17日	2022年05月13日	年利率6%、季付息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年06月16日	2022年06月01日	年利率6%、季付息
拆出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偿还前期贷款4亿元，本年度未再续贷，年度内确认并支付利息1,016.67万元，相关账户已注销。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4,901,800.92	
应收账款	清华大学及其附属单位			283,330.00	14,166.50
应收账款	天府清源及其附属单位			-326,536.5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简称:云南汉盟)原股东云南汉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就本次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完成后云南汉盟业绩实现情况，承诺云南汉盟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投资人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因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支付对应的费用增加金额部分后的税后净利润达到 16,5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汉盟公司业绩承诺期未完成上述业绩目标，依据“增资协议”第八条，云南汉盟公司原股东需进行股权补偿。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清洁能源行业分部	半导体显示材料行业分部	生命医疗行业分部	其他行业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9,742,059,712.06	1,232,485,634.31	766,039,601.75	80,567,910.89	103,868,472.19	11,717,284,386.8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742,059,712.06	1,232,485,634.31	766,039,601.75	80,567,910.89	103,868,472.19	11,717,284,386.82
二. 成本费用	9,597,572,534.16	872,190,523.69	783,510,597.83	287,513,884.70	103,868,472.19	11,436,919,068.19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516,715,776.02	55,834,327.52	85,807,003.39	5,616,135.65	21,575,741.69	642,397,500.89
三.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395,707.03	-3,897.99	5,593,898.35	18,825,699.92	3,166,117.60	103,985,320.89
四. 信用减值损失	1,289,122.50	1,830,459.51	18,032,065.85	25,455,576.75	19,846.54	46,627,071.15
五. 资产减值损失	6,216,242.06	-169,725.52	2,465,493.09			8,851,460.67
六.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248,655.16	372,287,267.90	30,603,872.10	187,307,326.33	440,685,283.95	168,554,093.34
七. 所得税费用	46,887,247.89	53,591,408.18	1,827,258.40	1,529,678.36	-310,963.14	10,372,060.19
八. 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135,903.05	318,695,859.72	32,431,130.50	185,777,647.97	440,996,247.09	158,182,033.15
九. 资产总额	9,242,303,562.01	2,883,300,976.65	1,683,317,628.96	26,672,974,336.92	15,956,205,708.55	24,525,690,795.99
十. 负债总额	1,985,052,433.79	593,570,571.13	845,092,247.75	7,302,634,179.31	4,713,676,874.06	6,012,672,557.92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983,843.25	99.45%	100,983,843.25	100.00%		100,983,843.25	99.32%	100,983,843.2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4,256.00	0.55%	55,425.60	10.00%	498,830.40	694,605.60	0.68%	27,712.80	3.99%	666,892.8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554,256.00	0.55%	55,425.60	10.00%	498,830.40	554,256.00	0.54%	27,712.80	5.00%	526,543.20
其他组合						140,349.60	0.14%			140,349.60
合计	101,538,099.25	100.00%	101,039,268.85	99.51%	498,830.40	101,678,448.85	100.00%	101,011,556.05	99.34%	666,892.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983,843.25	100,983,843.25	100.00%	不能收回
合计	100,983,843.25	100,983,843.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554,256.00	55,425.60	10.00%
合计	554,256.00	55,425.6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至 2 年	554,256.00
3 年以上	100,983,843.25
5 年以上	100,983,843.25
合计	101,538,099.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0,983,843.25					100,983,843.2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712.80	27,712.80				55,425.60
合计	101,011,556.05	27,712.80				101,039,268.8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983,843.25	99.45%	100,983,843.25
北京阳光易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4,256.00	0.55%	55,425.60
合计	101,538,099.25	1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50,252,397.36	751,943,272.64
合计	750,252,397.36	771,943,272.64

(1)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681,364,513.14	684,008,122.56
股权保证金	2,280,000.00	
备用金	3,000.00	3,000.00
代垫社保费用	86,179.44	92,866.83
往来债权	133,309,907.17	133,309,907.17
欠款欠票	2,233,786.09	3,433,786.09
其他	893,893.09	893,893.09
合计	820,171,278.93	821,741,575.7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212.42	69,729,090.68	69,798,303.1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0,578.47		120,578.47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9,790.89	69,729,090.68	69,918,881.5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871,516.70
1 至 2 年	22,138,546.00
2 至 3 年	2,789,564.25
3 年以上	778,371,651.98
3 至 4 年	58,789,656.25
4 至 5 年	133,309,941.59
5 年以上	586,272,054.14
合计	820,171,278.9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6,654,953.59					66,654,953.5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143,349.51	120,578.47				3,263,927.98
合计	69,798,303.10	120,578.47				69,918,881.5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96,757,855.30	5年以上	36.18%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97,396,418.21	5年以上	24.07%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33,309,907.17	4-5年	16.25%	66,654,953.59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9,474,062.41	5年以上	9.69%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1,000,000.00	3-4年	7.44%	
合计		767,938,243.09		93.63%	66,654,953.5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80,230,449.61	139,952,783.97	17,840,277,665.64	16,980,230,449.61	139,952,783.97	16,840,277,665.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83,223,543.05		883,223,543.05	788,961,826.14		788,961,826.14
合计	18,863,453,992.66	139,952,783.97	18,723,501,208.69	17,769,192,275.75	139,952,783.97	17,629,239,491.7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诚志通 发展有限公司	101,742,77 3.81					101,742,773.81	
诚志生命科 技有限公司	292,514,41 6.80					292,514,416.80	
北京诚志利 华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309,781,85 2.10					309,781,852.10	
诚志科技园 (江西)发 展有限公司	46,293,095 .52					46,293,095.52	
北京诚志瑞 华医院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289,941,40 2.57					289,941,402.57	
北京诚志高 科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415,000,00 0.00					415,000,000.00	
丹东诚志医 院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5,503,800 .00					25,503,800.00	
安徽诚志显 示玻璃有限 公司	381,749,36 1.79					381,749,361.79	139,952,783.97
南京诚志清 洁能源有限 公司	12,472,841 ,100.10					12,472,841,100.10	
上海诚志置 业有限公司	1,552,367, 305.64					1,552,367,305.64	
北京诚志永 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898,095,80 0.00					898,095,800.00	
河北诚志永 昌化工有限 公司	18,446,757 .31					18,446,757.31	
诚志空气产 品氢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36,000,000 .00					36,000,000.00	
青岛诚志华 青新材料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16,840,277 ,665.64	1,000,000,000.00				17,840,277,665.64	139,952,783.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 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诚健保	1,910,			-						1,181,2	

(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43.72			729,287.33						56.39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24,433,621.02			3,871,687.44						28,305,308.46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958,607.46			970,997.28						88,929,604.74	
智联万维科技有限公司	223,442,024.66			-5,251,666.24						218,190,358.42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70,606,660.67									70,606,660.67	
苏州汇清恒泰投资合伙企业	49,997,508.32									49,997,508.32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612,860.29	252,000,000.00	152,800,000.00	-3,800,014.24						426,012,846.05	
小计	788,961,826.14	252,000,000.00	152,800,000.00	-4,938,283.09						883,223,543.05	
合计	788,961,826.14	252,000,000.00	152,800,000.00	-4,938,283.09						883,223,543.0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05,362.28		2,943,505.17	
合计	2,705,362.28		2,943,505.1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7,500,000.00	37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38,283.09	45,846,615.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521,809.24
合计	432,561,716.91	454,368,424.84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1,475.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93,051.8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4,467,390.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5,295.33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73,601.86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04,161.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72,596.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40,831.79	
合计	31,193,754.2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	0.0435	0.04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0178	0.01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龙大伟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